玉堂閑話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玉堂閑話
作者：王仁裕　五代

卷一

伊用昌

熊補闕説：頃年，有伊用昌者，不知何許人也。其妻甚少，有殊色，音律女工之事，皆曲盡其妙，夫雖饑寒丐食，終無愧意。或有豪富子弟，以言笑戲調，常有不可犯之色。其夫能飲，多狂逸，時人皆呼爲伊風子。多遊江左廬陵、宜春等諸郡，出語輕忽，多爲眾所毆擊。愛作《望江南》詞，夫妻唱和，或宿於古寺廢廟間，遇物即有所詠。其詞皆有旨，熊祇記得《詠鼓詞》云：「江南鼓，梭肚兩頭欒。釘著不知侵骨髓，打來祇是沒心肝。空腹被人漫。」餘多不記。

江南有芒草，貧民采之織屨，緣地土卑濕，此草耐水，而貧民多著之。伊風子至茶陵縣門，大題云：「茶陵一道好長街，兩畔栽柳不栽槐。夜後不聞更漏鼓，祇聽錘芒織草鞋。」時縣官及胥吏大爲不可，遭眾人亂毆，逐出界。江南人呼輕薄之詞爲「覆窠」。其妻告曰：「常言小處不要覆窠，而君須要覆窠之。譬如騎惡馬，落馬足穿鐙，非理傷墮一等，君不用苦之。」如是夫妻俱有輕薄之態。天祐癸酉年，夫妻至撫州南城縣所。有村民斃一犢，夫妻丐得牛肉一二十斤，於鄉校內烹炙，一夕俱食盡。至明，夫妻爲肉所脹，俱死於鄉校內。縣鎮吏民，以蘆席裹屍，於縣南路左百餘步而瘞之。其鎮將姓丁，是江西廉使劉公親隨，一年後得替歸府，劉公已薨。忽一旦，於北市棚下見伊風子夫妻，唱《望江南》詞乞錢。既相見甚喜，便敘舊事，執丁手上酒樓。三人共飲數斗，丁大醉而睡。伊風子遂索筆題酒樓壁云：「此生生在此生先，何事從玄不復玄。已在淮南雞犬後，而今便到玉皇前。」題畢，夫妻連臂高歌而出城，遂渡江至遊帷觀，題真君殿後。其銜云：「定億萬兆恒沙軍國主南方赤龍神王伊用昌。」詞云：「日日祥雲瑞氣連，應儂家作大神仙。筆頭灑起風雷力，劍下驅馳造化權。更與戎夷添禮樂，永教胡虜絶烽煙。列

仙功業祇如此，直上三清第一天。」題罷，連臂入西山，時人皆見躡虛而行，自此更不復出。其丁將於酒樓上醉醒，懷內得紫金一十兩，其金並送在淮海南城縣。後人開其墓，只見蘆席兩領，裹爛牛肉十餘斤，臭不可近，餘更無別物。熊言六七歲時，猶記識伊風子，或著道服，稱伊尊師。熊嘗於頂上患一癰癤，疼痛不可忍。伊尊師含三口水，噀其癰便潰，並不爲患，至今尚有痕在。熊言親睹其事，非謬説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五五〉

權師

唐長道縣山野間，有巫曰權師，善死卜，至於邪魅鬼怪，隱伏逃亡，地秘山藏，生期死限，罔不預知之。或人請命，則焚香呼請神，僵仆於茵褥上，奄然而逝。移時方喘息，瞑目而言其事。奏師之親曰郭九舅，豪俠強梁，積金甚廣。妻臥病數年，將不濟，召令卜之。閉目而言曰：「君堂屋後有伏屍，其數九。」遂令劚之，依其尺寸，獲之不差其一。旋遣去除之，妻立愈。贈錢百萬，卻而不受，強之，方受一二萬，云：「神不令多取。」又一日，臥於民家，瞑目輪十指，云算天下死簿，數其遐邇州縣，死數甚多，次及本州村鄉，亦十餘人合死者，內有豪士張夫子名行儒與焉。人有急告行儒者，聞而懼，遂命之至。謂張曰：「可以奉爲。牒閻羅出免之。」於是閉目，於紙上書之，半如篆籀，祝焚之。既訖，張以含胎馬奔奉之。巫曰：「神祇許其母，子即奉還，以俟異日。」所言本州十餘人算盡者，應期而歿，惟張行儒免之。及牝誕駒，遂還其主。其牝呼爲和尚，云：「此馬曾爲僧不了，有是報。」自爾爲人廷算者不少，爲人掘取地下隱伏者亦多。言人算盡者，不差晷刻，以至其家大富，取民家牛馬資財，遍山盈室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七九〉

趙聖人

僞蜀有趙溫圭，善袁、許術，占人災祥，無不神中，蜀謂之趙聖人。武將王暉事蜀先主，累有軍功，爲性凶悍。至後主時，爲一二貴人擠抑，久沈下位，王深銜之。嘗一日，於朝門逢趙公，見之驚愕，乃屏人告之曰：「今日見君面有殺氣，懷兵刃，欲行陰謀。但君將來當爲三任郡守，一任節制，自是晚達。不宜害人，以取殃禍。」王大駭，乃於懷中探一匕首擲於地，泣而言曰：「今日比欲刺殺此子，便自引決，不期逢君爲開釋，請從此而止。」勤勤拜謝而退。王尋爲郡，遷秦州節度。蜀亡，老於咸陽。宰相範質親見王，話其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八〇〉

法本

晉天福中，考功員外趙洙言：近日有僧自相州來，云：「貧道於襄州禪院內與一僧名法本同過夏，朝昏共處，心地相洽。法本常言曰：『貧道於相州西山中住持竹林寺。寺前有石柱，他日有暇，請必相訪。』」其僧追念此言，因往彼尋訪。洎至山下村中，投一蘭若寄宿。問其村僧曰：「此去竹林寺近遠？」僧乃遙指孤峰之側曰：「彼處是也。古老相傳，昔聖賢所居之地，今則但有名存焉，故無院舍。」僧疑之，詰朝而往。既至竹林業中，果有石柱，罔然不知其涯涘。當法本臨別云：「但扣其柱，即見其人。」其僧乃以小杖扣柱數聲，乃風雨四起，咫尺莫窺。俄然耳目豁開，樓台對峙，身在山門之下。逡巡，法本自內而出，見之甚喜，問南中之舊事。乃引其僧，度重門，升秘殿，參其尊宿。尊宿問其故，法本云：「早年相州同過夏，期此相訪，故及山門也。」尊宿曰：「可飯後請出，在此無座位。」食畢，法本送至山門相別。既而天地昏暗，不知所進。頃之，宛在竹叢中石柱之側，餘並莫睹。即知聖賢之在世，隱顯難涯，豈金粟如來獨能化見者乎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九八〉

渭濱釣者

清渭之濱，民家之子，有好垂釣者，不農不商，以香餌爲業，自壯及中年，所取不知其紀極。仍得任公子之術，多以油煎燕肉置於纖鉤，其取鮮鱗如寄之於潭瀨，其家數口衣食，綸竿是賴。忽一日，垂釣於大涯硤，竟日無所得。將及日晏，忽引其獨繭，頗訝沉重。迤邐挽之，獲一銅佛像。既悶甚，擲之於潭心。遂移釣於別浦，亦無所得，移時，又牽出一銅佛。於是折其竿，斷其綸，終身不復其業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〇一〉

贅肉

釋氏因果，時有報應。近歲有一男子，既貧且賤，於上吻忽生一片贅肉，如展兩手許大，下覆其口，形狀醜異，殆不可言。其人每饑渴，則揭贅肉以就飲啜，頗甚苦楚。或問其所因，則曰：「少年無賴，曾在軍伍，常於佛寺安下，同火共到一羊，分得少肉。旁有一佛像，上吻間可置之。不數日嬰疾，遂生此贅肉焉。」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一六、《説郛》弓四八〉

西明寺

長安城西明寺鐘，寇亂之後，緇徒流離，闃其寺者數年。有貧民利其銅，袖錘鑿往竊鑿之，日獲一二斤，鬻於闤闠。如是經年，人皆知之，官吏不禁。後其家忽失所在，市銅者亦訝其不來。後官欲徙其鐘於別寺，見寺鐘平墮在閣上。及仆之，見盜鐘者抱錘鑿，儼然坐於其間，即已乾枯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一六、《説郛》弓四八〉

李彥光

李彥光爲秦內外都指揮使，主帥中書令李崇委任之，專其生殺，虐酷黷貨，遭枉害者甚眾。部將樊某者，有騾一頭，甚駿，彥光使人達意求之。樊吝之不與，因而蓄憾，以他事構而囚之。偽通辭款，承主帥醉而呈之，帥不復詳察，光即矯命斬之。樊臨刑曰：「死若無知則已，死若有知，當刻日而報。」及死未浹旬，而彥光染疾，樊則形見，晝夜不去，或來自屋上，或出自牆壁間，持杖而前，親行鞭箠，左右長幼皆散走。於是便聞決罪之聲，不可勝忍，唯稱死罪，如是月餘方卒。自爾持權者頗以爲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二四〉

侯溫

梁朝與河北相持之時，有偏將侯溫者，軍中號爲驍勇。賀瑰爲統率，專製忌前，以事害之。其後瑰寢疾，彌留之際，左右祇聞公呼侯九者數日，頗有祈請之詞，深自克責。有侍者見一丈夫自壁間出，曳瑰於地，侍者驚呼，左右俱至，瑰已死矣。昔漢竇嬰、灌夫爲武安侯田蚡所構而死，及蚡疾，巫者視鬼，見竇灌夾而笞之，蚡竟卒。事相類耳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二四〉

馬全節婢

魏帥侍中馬全節，嘗有侍婢，偶不愜意，自擊殺之。後累年，染重病，忽見其婢立於前。家人但訝全節之獨語，如相問答。初云：「爾來有何意？」又云：「與爾錢財。」復曰：「爲爾造像書經。」哀祈移時，其亡婢不受，但索命而已。不旬日而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〇、《説郛》弓四八〉

劉鑰匙

隴右水門村有店人曰劉鑰匙者，不記其名，以舉債爲家，業累千金。能於規求，善聚難

得之貨，取民間資財，如秉鑰匙，開人箱篋帑藏，盜其珠珍不異也，故有鑰匙之號。鄰家有殷富者，爲鑰匙所餌，放債與之，積年不問。忽一日，執券而算之，即倍數極廣。既償之未畢，即以年繫利，略無期限，遂至資財物產，俱歸鑰匙，負債者怨之不已。後鑰匙死，彼家生一犢，有鑰匙姓名，在賺肋之間，如毫墨書出，乃爲債家鞭箠使役，無完膚。鑰匙妻男廣，以重貨購贖之，置於堂室之內，事之如生。及斃，則棺斂葬之於野。蓋與劉自然之事仿佛矣，此則報應之道，其不誣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四〉

劉自然

唐天祐中，秦州有劉自然者，主管義軍桉，因連帥李繼宗點鄉兵捍蜀。成紀縣百姓黃知感者，妻有美髮，自然欲之，謂知感曰：「能致妻髮，即免是行。」知感之妻曰：「我以弱質托於君，髮有再生，人死永訣矣。君若南征不返，我有美髮何爲焉？」言訖，攬髮剪之。知感深懷痛湣，既迫於差點，遂獻於劉。知感竟亦不免繇戍，尋歿於金沙之陣。黃妻晝夜禱天號訴。是歲，自然亦亡。後黃家牝驢，忽產一駒，左脅下有字，云「劉自然」。邑人傳之，遂達於郡守，郡守召其妻子識認。劉自然長子曰：「某父平生好飲酒食肉，若能飲啖，即是某父也。」驢遂飲酒數升，啖肉數臠。食畢，奮迅長鳴，淚下數行。劉子請備百千贖之，黃妻不納，日加鞭捶，曰：「猶足以報吾夫也。」後經喪亂，不知所終。劉子竟慚憾而死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四〉

上公

宜春郡東安仁鎮有齊覺寺，寺有一老僧，年九十餘，門人弟子有一二世者，彼俗皆祇呼爲上公，不記其法名也。其寺常住莊田，孳畜甚多。上公偶一夜，夢見一老姥，衣青布之衣，拜辭而去，云：「祇欠寺內錢八百。」上公覺而異之，遂自取筆書於寢壁，同住僧徒亦無有知之者。不三五日後，常住有老牸牛一頭，無故而死，主事僧於街市鬻之，祇酬錢八百。如是數處，不移前價。主事僧具白上公云：「常住牛死，欲貨之，屠者數輩，皆酬價八百。」上公歎曰：「償債足矣。」遂令主事僧入寢所，讀壁上所題處，無不嗟歎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四〉

晉高祖

清泰中，晉高祖潛龍於並部也，常一日從容謂賓佐云：「近因晝寢，忽夢若頃年在洛京時，與天子連鑣於路，過舊第。天子請某入某第，其遜讓者數四，不得已，即促轡而入。

至廳事下馬，升自阼階，西向而坐，天子已馳車去矣。其夢如此。」群僚莫敢有所答。是年冬，果有鼎革之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八〉

孫偓

長安城有孫家宅，居之數世，堂室甚古。其堂前一柱，忽生槐枝。孫氏初猶障蔽之，不欲人見，期年之後，漸漸滋茂，以至柱身通體而變，壞其屋上衝，秘藏不及。衣冠士庶之來觀者，車馬填咽。不久，偓處岩廊，儲居節制，人以爲應三槐之朕，亦甚異也。近有孫煒，乃偓之嗣，備言其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八〉

戴思遠

梁朝將戴思遠任浮陽日，有部曲毛璋，爲性輕悍，常與數十卒追捕盜賊，遠宿於逆旅。毛枕劍而寢。夜分，其劍忽大吼，躍出鞘外。從卒聞者，愕然驚異。毛亦神之，乃持劍咒曰：「某若異日有此山河，爾當更鳴躍，否則已。」毛復寢未熟，劍吼躍如初，毛深自負之。其後戴離鎮，毛請留，戴從之。未幾，毛以州歸命於唐莊宗，莊宗以毛爲其州刺史，後竟帥滄海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八〉

張錢

密牧張錢少年時，常有一飛鳥，狀若尺鷃，銜一青銅錢，墮於張懷袖間。張異之，常繫錢於衣冠間。其後累財巨萬，至死物力不衰。即飛鳥墮錢，將富之祥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八〉

齊州民

齊州有一富家翁，郡人呼曰劉十郎，以鬻醋油爲業。自云：壯年時，窮賤至極，與妻傭舂以自給。忽一宵，舂未竟，其杵忽然有聲，視之，已中折矣。夫婦相顧愁歎，久之方寐。淩旦既寤，一新杵在臼旁，不知自何而至。夫婦前視，且驚且喜。自是因穿地，頗得隱伏之貨，以碓杵爲神鬼所賜，乃寶而藏之。遂棄舂業，漸習商估，數年之內，其息百倍，家累千金。夫婦神其杵，即被以文繡，置於匱匣中，四時致祭焉。自後夫婦富且老，及其死也，物力漸衰，今則兒孫貧之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三八〉

秦城芭蕉

天水之地．邇於邊陲，土寒，不產芭蕉。戎師使人與興元求之，植二本於亭台間。每至入冬，即連土掘取之，埋藏於地窟，候春暖，即再植之。庚午、辛未之間，有童謠曰：「花開來裹，花謝來裹。」而又節氣變而不寒，冬即和煦，夏即暑毒，甚於南中。芭蕉於是花開，秦人不識，遠近士女來看者，填咽衢路。尋則蜀人犯我封疆，自爾年年一來，不失芭蕉開謝之候。乙亥歲，岐隴援師不至，自隴之西，竟爲蜀人所有。暑濕之候，一如巴邛者。蓋劍外節氣，先布於秦城，童謠之言，不可不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四〇〉

睿陵僧

睿陵之側，有貧僧居之，草衣芒屨，不接人事。嘗燔木取灰貯之，亦有施其資錢者，得即藏於灰中，無所使用。出入必挽一拖車，謂人曰：「此是駟馬車，汝知之乎？他日，必有龍輿鳳輦，萃於此地。」居人罔測其由。及漢高祖皇帝因山於此，陵寢陶器，所用須灰。僧貯灰甚多，至於畢功，資用不闕。又於灰積中頗獲資錢，輦輅之應，不差毫釐。因山既畢，僧亦化滅。睿陵行禮官寮，靡不知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四〇〉

龐從

唐昭宗乾寧丙辰歲，朱梁太祖誅不附己者。兗師朱瑾亡命淮海，梁祖命徐師龐從〈舊名師古〉，會軍五萬於青口〈東晉命謝安伐青州，堰呂梁水，樹柵，立七埭爲派，擁其流以利運漕，故謂之青州派，其實泗水也，浮磐石在下邳〉。所屯之地，蓋兵書謂之絶地，人不駕肩。行一舍，方至夷坦之處。時梁祖命腹心者監護之，統師莫之能禦。未信宿，朱瑾果自督數萬而至。從聞瑾親至，一軍喪魄。及戰，無敢萌鬥志，或溺或浮，唯一二獲免。先是瑾軍未至前，部伍虛驚，尤多怪異。刁斗架自行於軍帳之前，家屬在徐州，亦凶怪屢見。使宅之後，素有妖狐之穴，或府主有災即見。時命僧於雕堂建道塲〈蓋多狐妖，故畫雕於中〉。統未亡之前，家人望見燕子樓上，有婦人衣紅，白晝憑欄而立，見人窺之，漸移身退後而沒。時登樓之門，皆扃鐍之。不數日，凶問至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四四〉

桑維翰

魏公桑維翰尹開封。一日，嘗中夜於正寢獨坐，忽大驚悸，如有所見，向空厲聲云：「汝焉敢此來！」如是者數四，旬日憤懣不已，雖齊體亦不敢有所發問。未幾，夢己整衣冠，嚴車騎，將有所詣。就乘之次，忽所乘馬亡去，追尋莫知所在。既寤，甚惡之，不數日及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四五〉

房知溫

故青帥房公知溫，少年與外弟徐裍爲盜於兗鄆之境，晝則匿於古塚。一夕，遇雨未出間，二鬼至。一鬼曰：「此有節度上主，宜緩之。」與外弟俱聞之，二人相問曰：「適聞外面語否？」徐曰：「然。」房曰：「吾與汝未知孰是。來宵汝當宿於他所，吾獨在此以驗之。」迨夕，二鬼又至。一鬼復曰：「昨夜貴人尚在矣。」房聞之喜，後果節制數鎮，官至太師、中書令、東平王。則知《晉書》説魏陽元聞鬼以三公呼之，爲不謬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五八〉

竇夢徵

朱梁翰林竇學士夢徵，以文學稱於世。時兩浙錢尚父有元帥之命，竇以錢公無功於本朝，僻在一方，坐邀渥澤，不稱是命，乃抱麻哭於朝。翌日，竇謫掾於東州。及失意被譴，嘗鬱鬱不樂。曾夢有人謂曰：「君無自苦，不久當復故職。然將來慎勿爲丞相，苟有是命，當萬計避之。」其後竇復居禁職。有頃，遷工部侍郎。竇忽憶夢中所言，深惡其事，然已受命，不能遜避，未幾果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五八〉

許生

汴州部押衙朱仁忠家有門客許生，暴卒，隨使者入冥，經歷之處，皆如郡城。忽見地堆粟千石，中植一牌曰：「金吾將軍朱仁忠食祿。」生極訝之。洎至公署，使者引入一曹司。主吏按其簿曰：「此人乃誤追之矣。」謂生曰：「汝可止此，吾將白於陰君，然慎勿窺吾簿。」吏既出，生潛目架上有簽牌曰：「人間食料簿。」生潛憶主人朱仁忠不食醬，可知其由，遂披簿求之，多不曉其文。逡巡，主吏大怒，已知其不慎，瞋目責之。生恐懼謝過，告吏曰：「某乙平生受朱仁忠恩，知其人性不食醬，是敢竊食簿驗之，願恕其罪。」吏怒稍解，自取食簿，於仁忠名下，注「大豆三合」。吏遂遣前使者引出放還。其徑路微細，隨使者而行。忽見一婦女，形容憔悴，衣服繈褸，抱一孩子，拜於道傍，謂生曰：「妾是朱仁忠亡妻。頃年因產而死，竟未得受生，饑寒尤甚，希君濟以資

緡數千貫。」生以無錢辭之，婦曰：「所求者，楮貨也。君還魂後，可致而焚之，兼望仁忠與寫《金光明經》一部懺之，可指生路也。」既而先行，直抵相國寺，將踰其閾，爲使者所推，踣地而寤。仁忠既悲喜，問其冥間之事。生曰：「君非久，必任金吾將軍。」言其牌粟之事，又話見君亡妻，言其形實無差。後與仁忠同食，乃言：「自君亡後，忽覺醬香，今嗜之頗甚。」乃是注「大豆三合」之驗也。自爾朱寫經畢，許生燔紙數千，其婦於寐中辭謝而去。朱果爲金吾將軍。顯晦之事，不差毫釐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五八〉

陰君文字

頃歲有一士人，嘗於寢寐間若被官司追攝，因隨使者而去。行經一城，云是鎮州，其間人物稀少。又經一城，云是幽州，其間人物眾廣。士人乃詢使者曰：「鎮州蕭疎，幽州繁盛，何其異乎？」使者曰：「鎮州雖然少人，不日亦當似幽州矣。」有頃至一處，有若公府，中有一大官。見士人至前，即曰：「誤追此人來，宜速放去。」士人知是陰司，乃前啟陰官曰：「某雖蒙放還，願知平生官爵所至。」陰官命取紙一幅，以筆墨畫紙，作九個圍子，別取青筆，於第一個圍子中，點一點而與之。士人置諸懷袖，拜謝而退。及寤，其陰君所賜文字，則宛然在懷袖間，士人收藏甚秘。其後鎮州兵士相繼殺傷甚眾，故知陰間鎮州，即日人眾，當不謬耳。其士人官至冀州録事參軍，繿縷而卒。陰官畫九圍子者，乃九州也。冀州爲九州之第一，故點之。其點青者，言士人祇止於録事參軍，緑袍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五八〉

貧婦

諺云：「一飲一啄，係之於分。」斯言雖小，亦不徒然。常見前張賓客澄言，頃任鎮州判官日，部內有一民家婦，貧且老，平生未嘗獲一完全衣。或有哀其窮賤，形體袒露，遺一單衣。其婦得之，披展之際，而未及體，若有人自後掣之者，舉手已不知衣所在。此蓋爲鬼所奪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五八〉

灌園嬰女

頃有一秀才，年及弱冠，切於婚娶。經數十處，托媒氏求問，竟未諧偶，乃詣善《易》者以決之。卜人曰：「伉儷之道，亦係宿緣。君之室，始生二歲矣。」又問：「當在何州縣，是何姓氏？」卜人曰：「在滑州郭之南，其姓某氏，父母見灌園爲業，祇生一女，

當爲君嘉偶。」其秀才自以門第才望，方求華族，聞卜人之言，懷抱鬱怏，然未甚信也，遂詣滑質其事。至則於滑郭之南尋訪，果有一蔬圃。問老圃姓氏，與卜人同。又問有息否，則曰：「生一女，始二歲矣。」秀才愈不樂。一日，伺其女嬰父母出外，遂就其家，誘引女嬰使前，即以細針內於囟中而去。尋離滑台，謂其女嬰之死矣。是時，女嬰雖遇其酷，竟至無恙。生五六歲，父母俱喪，本鄉縣以孤女無主，申報廉使，廉使即養育之。一二年間，廉使憐其黠慧，育爲己女，恩愛備至。廉使移鎮他州，女亦成長。其問卜秀才，已登科弟，兼曆簿官，與廉使素不相接。因行李經由，投刺謁廉使，一見慕其風采，甚加禮遇，問及婚娶，答以未婚，廉使知其衣冠子弟，且慕其爲人，乃以幼女妻之，潛令道達其意，秀才欣然許之。未幾成婚，廉使資送甚厚。其女亦有殊色，秀才深過所望，且憶卜者之言，頗有責其謬妄耳。其後每因天氣陰晦，其妻輒患頭痛，數年不止。爲訪名醫，醫者曰：「病在頂腦間。」即以藥封腦上，有頃，內潰出一針，其疾遂愈。因潛訪廉使之親舊，問女子之所出，方知圃者之女，信卜人之不謬也。襄州從事陸憲嘗話此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六〇〉

王暉

西蜀將王暉嘗任集州刺史。集州城中無水泉，民皆汲於野外。值岐兵急攻州城，且絶其水路，城內集渴，旬日之間，頗有死者。王公乃中夜有所祈請，哀告神祗。及寐，夢一老父告曰：「州獄之下，當有美泉。」言訖而去，王亦驚寤。遲明，且命畚鍤，於所指之處掘數丈，乃有泉流。居人飲之，蒙活甚眾。岐兵比知城中無水，意將坐俟其斃。王公使汲泉水數十罌，於城上揚而示之，其寇乃去。是日，神泉亦竭，豈王公精誠之所感耶？疎勒拜井之事，固不虛耳。王後致仕，家於雍州，嘗言之，故記耳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六二〉

裴度

元和中，有新授湖州録事參軍，未赴任，遇盜，襄攵剽殆盡，告敕曆任文薄，悉無子遺。遂於近邑求丐故衣，迤　　假貨，卻返逆旅。旅舍府逼裴晉公第。時晉公在假，因微服出遊側近邸，遂至湖斜之店，相揖而坐。與語周旋，問及行止。斜曰：「某之苦事，人不忍聞。」言發涕零，晉公憫之。細詰其事，對曰：「某主京數載，授官江湖，遇寇蕩盡，唯殘微命，此亦細事爾。其如某將娶而未親迎，遭郡牧強以致之，獻於上相裴公，位亞國號矣。」裴曰：「子室之姓氏，何也？」答曰：「姓某，字黃娥。」裴時衣紫袴衫，謂之曰：「某即晉公親校也，試爲子偵。」遂問姓名而往。斜復悔之，此或中令親近，

入而白之，當致其禍也，寢不安席。遲明，詣裴之宅側偵之，則裴已入內。至晚，有赬衣吏詣店，頗忽遽，稱令公召。糾聞之惶懼，倉卒與吏俱往。至第斯須，延入小廳，拜伏流汗，不敢仰視。即延之坐，竊視之，則昨日紫衣押牙也。因首過再三，中令曰：「昨見所話，誠心惻然，今聊以慰其憔悴矣。」即命箱中官誥授之，已再除湖州矣。糾喜躍未已，公又曰：「黃娥可於飛之任也。」特令送就其逆旅，行裝千貫，與偕赴所任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六七〉

發塚盜

光啟、大順之際，褒中有盜發塚墓者，經時搜索不獲，長吏督之甚嚴。忽一日擒獲，置於所司，淹延經歲，不得其情，拷掠楚毒，無所不至。款古即具，連及數人，皆以爲得之不謬矣。及臨刑，傍有一人攘袂大呼曰：「王法豈容枉殺平人者乎？發塚者，我也。我日在稠人之中，不爲獲擒，而斯人何罪，欲殺之，速請釋放。」旋出丘中所獲之贓，驗之，略無差異。具獄者亦出其贓，驗之無差。及藩帥躬自誘而問之，曰：「雖自知非罪，而受箠楚不禁，遂令骨肉偽造此贓，希其一死。」藩帥大駭，具以聞於朝廷，坐其獄吏。枉陷者獲免，自言者補衙職而賞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六八〉

鄭雍

鄭雍學士未第時，求婚於白州崔相公遠。才允許，而博陵有事，女則隨例填宮。至朱梁開平之前，崔氏在內托疾，敕令出宮，還其本家。鄭則復托媒氏致意，選日親迎。士族婚禮，隨其豐儉，亦無所闕。尋有莊盆之感，又杖經期周，莫不合禮，士林以此多之，美稱籍甚。塲中翹足望之，一舉中甲科〈封尚書榜下〉，脫白，授秘校，兼內翰，與丘門同敕入，不數載而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六八〉

王殷

王殷，梁開封尹瓚之猶子也。乾化中，爲徐州連率。眾叛拒命，殺害使臣，點閱市井而授甲焉。有親隨苗溫與數輩，度其必不濟，竊謀作亂。事泄被擒，刳心而死。其妻配隸別部軍校，殊不甘，挾短刃，割乳而殞。聞者無不嗟尚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六八〉

劉崇龜

劉崇龜鎮南海之歲，有富商子少而白皙，稍殊於稗販之伍。泊船於江，岸上有門樓，中見一姬年二十餘，豔態妖容，非常所睹，亦不避人。得以縱其目逆，乘便復言：「某黃昏當詣宅矣。」無難色，頷之微哂而已。既昏暝，果啟扉伺之。比子未及赴約，有盜者徑入行竊，見一房無燭，即突入之，姬即欣然而就之。盜乃謂其見擒，以庖刀刺之，遺刀而逸，其家亦未之覺。商客之子旋至，方入其戶，即踐其血，汰而仆地。初謂其水，以手捫之，聞鮮血之氣未已，又捫著有人臥，遂走出。徑登船，一夜解維。比明，已行百餘里。其家跡其血至江岸，遂陳狀之。主者訟窮詰岸上居人，云：「某日夜，有某客船一夜徑發。」即差人追及，械於圉室，拷掠備至，具實吐之，唯不招殺人。其家以庖刀納於府主矣。府主乃下令曰：「某日大設，合境庖丁宜集於球場，以候宰殺。」屠者既集，乃傳令曰：「今日既已，可翌日而至。」乃各留刀於廚而去。府主乃命取諸人刀，以殺人之刀換下一口。來早，各令詣衙請刀，諸人皆認本刀而去。唯一屠最在後，不肯持刀去。府主乃詰之，對曰：「此非某刀。」又詰以何人刀，即曰：「此合是某乙者。」乃問其住止之處，即命擒之，則已竄矣。於是乃以他囚之合處死者，以代商人之子，侵夜斃之於市，竄者之家，旦夕潛令人伺之。既斃其假囚，不一兩夕，果歸家，即擒之，具首殺人之咎，遂置於法。商人之子夜入人家，以奸罪杖背而已。彭城公之察獄，可謂明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七二〉

殺妻者

聞諸耆舊云：昔有人因他適回，見其妻爲奸盜所殺，但不見其首，支體具在。既悲且懼，遂告於妻族。妻族聞之，遂執婿而入官丞，行加誣云：「爾殺吾愛女。」獄吏嚴其鞭捶，莫得自明。洎不任其苦，乃自誣殺人，甘其一死。疑案既成，皆以爲不繆，郡主委諸從事。從事疑而不斷，謂使君曰：「某濫塵幕席，誠宜竭節。奉理人命，一死不可再生，苟或誤舉典刑，豈能追悔也，必請緩而窮之。且爲夫之道，孰忍殺妻，況義在齊眉，曷能斷頸。縱有隙而害之，盍作脫禍之計也，或推病殞，或托暴亡，必存屍而棄首，其理甚明。」使君許其讞義。從事乃別開其第，權作狴牢，慎擇司存，移此繫者，細而劾之，仍給以酒食湯沐，以平人待之，鍵戶棘垣，不使繫於外。然後遍勘在城伍作行人，令各供通，近來應與人家安厝墳墓多少去處文狀。既而一面詰之曰：「汝等與人家舉事，還有可疑者乎？」有一人曰：「某於一豪家舉事，共言殺卻一奶子，於牆上舁過，凶器中甚似無物，見在某坊。」發之，果得一女首級。遂將首對屍，令訴者驗認，云：「非也。」遂收豪家鞫之，豪家伏辜而具款，乃是殺一奶子，函首而葬之，以屍易此良家之婦，私室蓄之。豪土乃全家棄市。籲，伍辭察獄，得無慎乎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七二〉

卷二

葛周

梁葛侍中周鎮兗之日，嘗遊從此亭。公有廳頭甲者，年壯未婿，有神彩，善騎射，膽力出人。偶因白事，葛公召入，時諸姬妾並侍左右。內有一愛姬，乃國色也，專寵得意，常在公側。甲窺見愛姬，目之不已。葛公有所顧問，至於再三，甲方流眄於殊色，竟忘其對答，公但俯首而已。既罷，公微哂之。或有告甲者，甲方懼，但云神思迷惑，亦不計憶公所處分事。數日之間，慮有不測之罪。公知其憂甚，以溫顏接之。未幾，有詔命公出征，拒唐師於河上。時與敵決戰，交鋒數日，敵軍堅陣不動。日暮，軍士饑渴，殆無人色。公乃召甲謂之曰：「汝能陷此陣否？」甲曰：「諾。」即攬轡超乘，與數十騎馳赴敵軍，斬首數十級，大軍繼之，唐師大敗。及葛公凱旋，乃謂愛姬曰：「大立戰功，宜有酬賞，以汝妻之。」愛姬泣涕辭命，公勉之曰：「爲人之妻，可不愈於爲人之妾耶？」令具飾資妝，其直數千緡。召甲告之曰：「汝立功於河上，吾知汝未婚，今以某妻，兼署列職。」此女即所目也。甲固稱死罪，不敢承命，公堅與之，乃受。噫！古有絶纓盜馬之臣，豈逾於此。葛公爲梁名將，威名著於敵中，河北諺曰「山東一條葛，無事莫撩撥」云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七七〉

鄭昌圖

廣明年中，鳳翔副使鄭侍郎昌圖未及第前，嘗自任以廣度弘襟，不拘小節，出入遊處，悉恣情焉。洎至輿論喧然，且欲罷舉。其時同里有親表家僕，自宋亳莊上至，告其主人云：「昨過洛京，於穀水店邊逢見二黃衣使人西來，某遂與同行。至華嶽廟前，二黃衣使與某告別，相揖於店後面，謂某曰：『君家郎君應進士舉無？』僕曰：『我郎主官已高，諸郎君見修學次。』又問曰：『莫親戚家兒郎應無？』曰：『有。』使人曰：『吾二人乃是今年送榜之使也。自泰山來到金天處，押署其榜，子幸相遇。』僕遂請竊窺其榜，使者曰：『不可，汝但記之。』遂畫其地曰：『此年狀頭姓，偏傍有「阝」，名兩字，下一字在口中。榜尾之人姓，偏傍亦有此「阝」，名兩字，下一字亦在口中。記之記之！』」遂去。鄭公親表頗異其事，遂訪岐副具話之，具勉以就試。昌圖其年狀頭及第，榜尾鄒希回也，姓名畫點皆同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八三〉

楊玄同

唐天祐年，河中進士楊玄同老於名塲。是歲頗亦彷徨，未涯兆朕，宜祈吉夢，以卜前途。是夕，夢龍飛天，乃六足。及見榜，乃名第六，則知固有前定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八四、《永樂大典》卷一三一三九〉

高輦

禮部貢院凡有榜出，書以淡墨。或曰：「名第者，陰注陽受，淡墨書者，若鬼神之跡耳，此名鬼書也。」範質云：「未見故實。途説之言，未敢爲是。」嘗記未應舉日，有登第者相告，舉子將策名，必有異夢。今聊記憶三數夢，載之於此。高輦應舉，夢雷電晦冥，有一小龍子在前，吐出一石子，輦得之。占者曰：「雷電晦冥，變化之象，一石十科也。將來科第，其十數矣。」及將放榜，有一吏持主文帖子至。問小吏姓名，則曰：「姓龍」，詢其名第高卑，則曰「第十人」。又郭俊應舉時，夢見一老僧屐於臥榻上，蹣跚而行。既寤，甚惡之。占者曰：「老僧，上座也；著屐於臥榻上行，屐高也。君其巍峨矣。」及見榜，乃狀元也。王汀應舉時，至滑州旅店，夢射王慎徵，一箭而中。及將放榜，或告曰：「君名第甚卑。」汀答曰：「苟成名，當爲第六人。」及見榜，果如所言。或者問之，則告以夢：「王慎徵則前年第六人及第，今射而中之，故知亦此科第也。」質於癸巳年應舉，考試畢塲。自以孤平初舉，不敢決望成名。然憂悶如醉，晝寢於逆旅，忽有所夢。寐未吪間，有九經蔣之才相訪，即驚起而坐，且告以夢，夢被人以朱筆於頭上亂點，己牽一胡孫如驢許大。蔣即以夢占之曰：「君將來必捷，兼是第三人矣。」因問其説，即曰：「亂點頭者，再三得也；朱者，事分明也；胡孫大者爲猿，算法圓三徑一，故知三數也。」及放榜，即第十三人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八四〉

張濬

張相濬富於權略，素不知兵。昭宗朝，親統扈駕六師，往討太原，遂至失律，陷其副帥侍郎孫揆。尋謀班師，路由平陽，平陽即蒲之屬郡也。牧守姓張，即蒲帥王珂之大校。珂變詐難測，復慮軍旅經過，落其詭計。濬乃先數程而行，泊於平陽之傳舍，六軍相次，由陰地關而進。濬深忌晉牧，復不敢除之。張於一舍郊迎，既駐郵亭。濬令張使君升廳，茶酒設食畢，復命茶酒，不令暫起，仍留晚食。食訖，已晡時，又不令起，即更茶數甌。至張燈，乃許辭去，自旦及暮，不交一言，口中咀少物，遙觀一如交談之狀。珂性多疑，動有警察。時偵事者尋已密報之云：「刺史與相國密話竟夕。」珂果疑，召張問之曰：「相國與爾，自旦至暮，所話何？」對云：「並不交言。」王殊不信，謂其不誠，戮之。六師乃假途歸京，了無纖慮。後判邦計，諸道各致紈綺之類，並不受之。乃命專人面付

之曰：「爾述吾意，以此物改充軍行所費之物，鍋幕布槽啖馬藥，土產所共之物，咸請備之。」於是諸藩鎮欣然奉之。以至軍行十萬，所要無闕，皆心匠之所規畫。梁祖忌之，潛令刺客殺之於是水莊上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九〇〉

村婦

昭宗爲梁主劫遷之後，岐鳳諸州，各蓄甲兵甚眾，恣其劫掠以自給。成州有僻遠村墅，巨有積貨，主將遣二十餘騎夜掠之。既倉卒至，罔敢支吾，其丈夫並囚縛之，罄搜其貨，囊而貯之。然後烹豕犬，遣其婦女羞饌，恣其飲啖。其家嘗收莨菪子，其婦女多取之熬搗，一如辣末，置於食味中，然後飲以濁醪。於時藥作，竟於腰下拔劍掘地曰：「馬入地下去也。」或欲入火投淵，顛而後仆。於是婦女解去良人執縛，徐取騎士劍，一一斷其頸而瘞之。其馬使人逐官路，箠而遣之，罔有知者。後地土改易，方泄其事。〈《太平廣記〉卷一九〇）

王宰

丁丑歲，蜀師戍於固鎮。有巨師曰費鐵觜者，本於緑林部下將卒，其人也，多使人行劫而納其貨。一日，遣都將領人攻河池縣。有王宰者，失其名，少壯而勇，只與僕隸十數輩止於公署。群盜夜至，宰啟扉而俟之，格鬥數刻，宰中鏃甚困。賊將踰其閾，小僕持短槍，靠扉而立，連中三四魁首，皆應刃而仆，腸胃在地焉。群盜於是舁屍而遁。他日，鐵觜又劫村莊。才合夜，群盜至村，或排闥而入者，或四面壞壁而入。民家燈火尚熒煌，丈夫悉遁去，唯一婦人以杓揮釜湯潑之，一二十輩無措手，爲害者皆狼狽而奔散。婦人但秉杓據釜，略無所損。旬月後，鐵觜部內數人，有面如瘡癩者，費終身恥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九二〉

段成式

成式多禽荒，其父文昌嘗患之，復以年長，不加面斥其過，而請從事言之。幕客遂同詣學院，具述丞相之旨，亦唯唯遜謝而已。翌日，復獵於郊原，鷹犬倍多。既而諸從事各送兔一雙，其書中徵引典故，無一事重疊者。從事輩愕然，多其曉其故實。於是齊詣文昌，各以書示之。文昌方知其子藝文該贍。山簡云：「吾年四十，不爲家所知。」頗亦類此。〈《太平廣記〉卷一九七）

江陵書生

江陵南門之外，雍門之內，東垣下有小瓦堂室一所，高三尺許，具體而微。詢其州人，曰：「此息壤也。」鞠其由，曰：「數百年前，此州忽爲洪濤所漫，未沒者三二版。州帥惶懼，不知所爲。忽有人白之曰：『州之郊墅間，有一書生博讀甚廣，才智出人，請召詢之。』及召問之。『此是息壤之地，在於南門。僕嘗讀《息壤記》云：禹湮洪水，茲有海眼，泛之無恒。禹乃鐫石，造龍之宮室，置於穴中，以塞其水脈。後聞版築此城，毀其舊制，是以有此懷襄之患。請掘而求之。』果於東垣之下，掘數尺，得石宮室，皆已毀損。荊帥於是重葺，以厚壤培之，其洪水乃絶。今於其上又起屋宇，誌其處所。」旋以《息壤記》驗之，不謬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一九七、《錦繡萬花穀前集》卷六〉

陳叔

陳叔，鴻之子也，鴻與白傅傳《長恨詞》，文格極高，蓋良史也。咸通中，佐廉使郭常侍銓之幕於徐，性尤耿介，非其人不與之交。同院有小計姓武，亦元衡相國之後，蓋汾陽之坦床也。乃心不平之，遂挈家居於茅山，與妻子隔山而居，短褐束絛，焚香習禪而已。或一年半載，與妻子略相面焉。在職之時，唯流溝寺長老與之款接，亦具短褐相見。自述《檀經》三卷，今在藏中。臨行，留一章與其僧云：「行若獨輪車，常畏大道覆。止若圓底器，常恐他物觸。行止既如此，安得不離俗。」乾符中，弟璉復佐薛能幕於徐，自丹陽棹小舟，至於彭門，與弟相見。薛公重其爲人，延請入城，遂堅拒之曰：「某已有誓，不踐公門矣。」薛乃攜舟造之，話道永日，不宿而去。其志尚之介僻也如此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〇二、又見《類説》卷五四、唐詩紀事卷六六〉

王仁裕

晉都洛下，丙申年春，翰林學士王仁裕夜直。聞禁中蒲牢，每發聲，如叩項腦之間，其鐘忽撞作索索之聲，有如破裂，如是者旬餘。每與同職默議，罔知其何兆焉。其年中春，晉帝果幸於梁汴，石渠金馬，移在雪宮，迄今十三年矣。索索之兆，信而有徵。〈《大平廣記》卷二〇三〉

王仁裕

後唐清泰之初，王仁裕從事梁苑，時范公延光師之。春正月，郊野尚寒，引諸幕寮，餞

朝客於折柳亭。樂則於羽，而響鐵獨有宮聲，洎將摻執，竟不諧和。王獨訝之，私謂戎判李大夫式、管記唐員外獻曰：「今日必有儔張之事，蓋樂音不和，今諸音舉羽，而獨扣金有宮聲。且羽爲水，宮爲土，水土相克，得無憂乎？」於時筵散，朝客西歸。范公引賓客，絏鷹犬，獵於王婆店北，爲奔馬所墜，不救於荒陂。自辰巳至午後，絶而復蘇。樂音先知，良可至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〇四〉

厲歸真

唐末，江南有道士厲歸真者，不知何許人也。曾遊洪州信果觀，見三官殿內功德塑像，是玄宗時夾紵，製作甚妙，多被雀鴿糞穢其上。歸真遂於殿壁畫一鷂，筆跡奇絶，自此雀鴿無復棲止此殿。其畫至今尚存。歸真尤能畫折竹野鵲。後有人傳，歸真於羅浮山上升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一三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高駢

江淮州郡，火令最嚴，犯者無赦。蓋多竹屋，或不慎之，動則千百間立成煨燼。高駢鎮維揚之歲，有術士之家延火，燒數千戶。主者録之，即付於法。臨刃，謂監刑者曰：「某之愆尤，一死何以塞責。然某有薄技，可以傳授一人，俾其救濟後人，死無所恨矣。」時駢延待方術之士，恒如饑渴，監刑者即緩之，馳白於駢。駢召入，親問之。曰：「某無他術，唯善醫大風。」駢曰：「可以核之。」對曰：「但於福田院選一最劇者，可以試之。」遂如言。乃置患者於室中，飲以乳香酒數升，則懵然無知。以利刀開其腦縫，挑出蟲可盈掬，長僅二寸。然以膏藥封其瘡，別與藥服之，而更節其飲食動息之候。旬餘，瘡盡愈。才一月，眉須已生，肌肉光淨，如不患者。駢禮術士爲上客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一九〉

田令孜

長安完盛日，有一家於西市賣飲子，用尋常之藥，不過數味，亦不閑方脈，無問是何疾苦，百文售一服，千種之疾，入口而愈。常於寬宅中，置大鍋鑊，日夜銼斫煎煮，給之不暇，人無遠近，皆來取之。門市駢羅，喧闐京國，至有齎金守門，五七日間未獲給付者，獲利甚極。時田令孜有疾，海內醫工召遍，至於國師待詔，了無其徵。忽見親知白田曰：「西市飲子，何妨試之？」令孜曰：「可。」遂遣僕人，馳乘往取之，僕人得藥，鞭馬而回。將及近坊，馬蹶而覆之，僕既懼其嚴難，不復取云，遂詣一染坊，丐得池腳

一瓶子，以給其主。既服之，其病立愈。田亦祇知病愈，不知藥之所來，遂償藥家甚厚。飲子之家，聲價轉高，此蓋福醫也。近年，鄴都有張福醫者亦然，積貨甚廣，以此有名，爲蕃王挈歸塞外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一九〉

于遘

近朝中書舍人于遘，嘗中蠱毒，醫治無門，遂長告，漸欲遠適尋醫。一日，策杖坐於中門之外，忽有釘鉸匠見之，問曰：「何苦而羸茶如是？」於即爲陳之。匠曰：「某亦曾中此，遇良工，爲某鈐出一蛇而愈。某亦傳得其術。」遘欣然，且祈之。彼曰：「此細事耳。來早請勿食，某當至矣。」翊日，果至，請遘於舍簷下，向明張口，執鈐俟之。及欲夾之，差跌而失，則又約以來日。經宿復至，定意伺之，一夾而中。其蛇已及二寸許，赤色，粗如釵股矣，遽命火焚之。遘遂愈，復累除官，至紫微而卒。其匠亦不受贈遺，但云：「某有誓救人。」唯引數觴而別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一九〉

顏燧

京城及諸州郡闤闠中，有醫人能出蠱毒者，目前之驗甚多，人皆惑之，以爲一時幻術，膏盲之患，即不可去。郎中顏燧者，家有一女使抱此疾，常覺心肝有物唼食，痛苦不可忍。累年後瘦瘁，皮骨相連，脛如枯木。偶聞有善醫者，於市中聚眾甚多，看療此病，顏試召之。醫生見曰：「此是蛇蠱也，立可出之。」於是先令熾炭一二十斤，然後以藥餌之。良久，醫工秉小鈐子於傍，於時覺咽喉間有物動者，死而復蘇。少頃，令開口，鈐出一蛇子長五七寸，急投於熾炭中燔之。燔蛇屈曲，移時而成燼。其臭氣徹於親鄰，自是疾平，永無齧心之苦耳。則知活變起虢肉徐甲之骨，信不虛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一九〉

申光遜

近代曹州觀察判官申光遜，言本家桂林。有官人孫仲敖，寓居於桂，交、廣人也。申往謁之，延於臥內，冠簪相見曰：「非慵於巾櫛也，蓋患腦痛爾。」即命醇酒升餘，以辛辣物洎胡椒、乾薑等屑僅半杯，以溫酒調，又於枕函中，取一黑漆筒，如今之笙項，安於鼻竅。吸之至盡，方就枕，有汗出表，其疾立愈，蓋鼻飲蠻獠之類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二〇〉

田承肇

王蜀將田承肇，常領騎軍戍於鳳翔。因引騎潛出，解鞍憩於林木之下，面前忽見方圓數尺靜地中，有小樹子一莖高數尺，並無柯葉，挺然而立，尤甚光滑。肇就之玩弄，以手上下摩娑。頃刻間，手指如中毒藥，苦不禁，於是鞭馬歸營。至，臂膊已粗於桶。時有村嫗善禁，居在深山中，急使人召得，已將不救。嫗曰：「此是胎生七寸蛇戲處，噴毒在樹木間。捫者樹枝立合，致卒。」肇曰：「是也。」急使人就彼□之，果獲二蛇，長六七寸，斃之。嫗遂禁勒，自膊間趁，漸漸下至於腕，又並趁入食指，盡食指一節，趁之不出，蹙成一球子許肉丸。遂以利刀斷此一節，所患方除。其斷下一節，巨如一氣球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二〇〉

蛇毒

趙延禧云：遭惡蛇虺所螫處，帖之艾炷，當上灸之，立差，不然即死。凡蛇齧即當齧處灸之，引去毒氣，即止。〈《大平廣記》卷二二〇〉

程遜

晉太常卿程遜足下有龜文，嘗招相者視之。相者告曰：「君終有沈溺之厄。」其後使於浙右，竟葬於海魚之腹。常謂《李固傳》云：「固足履龜紋，而位至三公，卒無水害。」同事而異應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二三〉

真陽觀

新浙縣有真陽觀者，即許真君第子曾真人得道之所。其常住有莊田，頗爲邑民侵據。唐僖宗朝，南平王鍾傳據江西八州之地。時觀內因修元齋，忽有一香爐自天而下。其爐高三尺，下有一盤，盤內出蓮花一枝，花有十二葉，葉間隱出一物，即十二屬也。爐頂上有一仙人，戴遠遊之冠，著雲霞之衣，相儀端妙。左手搘頤，右手垂膝，坐一小磐石。石上有花竹流水鬆檜之狀，雕刊奇怪，非人工所及也。其初降時，凡有邑民侵據本觀莊田，即蜚於田所，放大光明，邑民驚懼，即以其田還觀，莫敢逗留，南平王聞其靈異，遣使取爐，至江西供養。忽一夕失爐，尋之卻至舊觀，道俗目之爲瑞爐。故丞相樂安公孫偓南遷，路經此觀，留題末句云：「好是步虛明月夜，瑞爐蜚下醮壇前。」其瑞爐比如金色，輕重不定，尋常舉之，祇可及六七斤。曾有一盜者竊之，雖數人亦不能舉。至

今猶在本觀，而不能復蜚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三二〉

陴湖漁者

徐宿之界有陴湖，周數百里，兩州之莞蒯萑葦，迨芰荷之類，賴以資之。唐天祐中，有漁者於網中獲鐵鏡，亦不甚澀，光猶可鑒面，闊六五寸，攜以歸家。忽有一僧及門，謂漁者曰：「君有異物，可相示乎？」答曰：「無之。」僧曰：「聞君獲鐵鏡，即其物也。」遂出之。僧曰：「君但卻將往所得之處照之，看有何睹。」如其言而往照，見湖中無數甲兵。漁者大駭，復沉於水，僧亦失之。耆老相傳，湖本陴州淪陷所致，圖籍亦無載焉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三二〉

大安寺

唐懿宗用文理天下，海內晏清，多變服私遊寺觀。民間有奸猾者，聞大安國寺有江淮進奏官寄吳綾千匹在院，於是暗集其群，就內選一人肖上之狀者，衣上私行之服，多以龍腦諸香薰裛，引二三小僕，潛入寄綾之院。其時有丐者一二人至，假服者遣之而去。逡巡，諸色丐求之人，接跡而至，給之不暇。假服者謂院僧曰：「院中有何物？可借之。」僧未諾間，小僕擲眼向僧，僧驚駭曰：「櫃內有人寄綾千匹，唯命是聽。」於是啟櫃，罄而給之。小僕謂僧曰：「來日早，於朝門相覓，可奉引入內，所酬不輕。」假服者遂跨衢而去。僧自是經日訪於內門，杳無所見，方知群丐並是奸人之黨焉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三八〉

李延召

王蜀將王宗儔帥南梁日，聚糧屯師，日興工役，鑿山刊木，略不暫停，運粟泛舟，軍人告倦。岷峨之人，酷好釋氏，軍中皆右執凶器，左秉佛書，誦習之聲，混於刁斗。時有健卒李延召，繼年役於三泉黑水以來，采斫材木，力竭形枯，不任其事，遂設詐陳狀云：「近者得見諸佛如來，乘輿跨象，出入岩崖之中，飛升松柏之上，如是之報甚頻。某雖在戎門，早歸釋教，以其課誦至誠，是有如此感應。今乞蠲兵籍，截足事佛，俾將來希證無上之果。」宗儔判曰：「雖居兵籍，心在佛門，修心於行伍之間，達理於幻泡之外，歸心而依佛氏，截足以事空王。壯哉貔貅，何太猛利，大願難阻，真誠可嘉。準狀付本軍，除落名氏，仍差虞候監截一足訖，送真元寺收管灑掃。」延召比欲矯妄免其役，及臨斷足時，則怖懼益切。於是遷延十餘日，哀號宛轉，避其鋒釭。宗儔聞之，大笑而不

罪焉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三八〉

俳優人

太祖入覲昭宣，昭宗開宴，坐定，伶倫百戲在焉。俳恒真頌聖，先祝帝德，然後説元勳梁王之功業曰：「我元勳梁王，五百年間生之賢。」九優太史胡趲應曰：「酌然如此，四海之內共知，固教朝廷如東向。」侍宴臣僚無不失色，梁太祖但笑而已。昭宗不懌，如無奈何。趲又自好博奕。嘗獨跨一驢，日到故人家棋，多早去晚歸，年歲之間，不曾暫輟。每到其家，主人必戒家童曰：「與都知於後院喂飼驢子。」趲甚感之，夜則跨歸。一日，非時宣召，趲倉忙索驢。及牽前至，則覺喘氣，通體汗流，乃正與主人拽磑耳。趲方知自來與其家拽磨。明早，復展步而至。主人亦曰：「與都知抬舉驢子。」曰：「驢子今日偶來不得。」主人曰：「何也」」趲曰：「祇從昨回宅，便患頭旋惡心，起止未得，且乞假將息。」主人亦大笑。蓋以趲之黠也如是，而不知其所乘經年與人旋磑亨利，亦數爲同人對銜挪揄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五二〉

不調子

有不調子，恒以滑稽爲事。輩流間有慧黠過人，性識機警者，皆被誘而玩之。嘗與一秀士同舟，泛江湖中，將欲登路。同船客有驢瘦劣，尾仍偏，不調子堅勸秀士市之。秀士鄙其瘦劣，勉之曰：「此驢有異相，不同常等。」不得已，高價市之。既舍楫登途，果尪弱，不堪乘跨，而苦尤之。不調曰：「勿悔，此不同他等。」其夕，忽値雪。不調曰：「得之矣，請貰酒三五杯，然後奉爲話其故事。」秀士又黽挽貰而飲之。及舉爵，言之曰：「君不聞杜荀鶴詩云『就船買得魚偏美，踏雪沽來酒倍香』乎？請君買驢沽酒者，蓋爲杜詩有之，非無證據。」秀士被買而玩之，殊不知覺，至是方悟焉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五二〉

司馬都

前進士司馬都居於青丘，嘗以錢二萬，托戎帥王師範下軍將市絲。經年，絲與金並爲所沒。都因月旦趨府，謁王公，偶見此人，問之。其人貌狀，魁偉胡顒，凶頑發怒，欲自投於井。都徐曰：「何至如此！足下吒一抱之髭鬚，色斯舉矣；望千尋之玉甃，井有人焉。」王公知之，斃軍將於枯木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五二〉

李任爲賦

天成年，盧文進鎮鄧，因出城，賓從偕至。舍人韋吉亦被召，年老，無力控馭。既醉，馬逸，東西馳桑林之中，被橫枝骨掛巾冠，露禿而奔突，僕夫執從，則已墜矣。舊患肺風，鼻上癮疹而黑，臥於道周，幕客無不笑者。從事令左司郎中李任、祠部員外任瑤，各占一韻而賦之。賦項云：「當其廳子潛窺，衙官共看，喧呼於麥壟之裏，偃仆於桑林之畔。藍攙鼻孔，真同生鐵之椎；匐骷髏，宛是熟銅之鑵。」餘不記之，聞之者無不解頤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五二〉

陳癩子

唐營丘有豪民姓陳，藏鏹鉅萬，染大風疾，眾目之爲陳癩子。自奉之道，則不薄矣，然切諱癩字。家人妻孥，或誤言者，則必遭怒，或至笞箠。賓客或言所苦減退，則酒食延待，優豐甚至，言增添，則白眼相顧耳。有遊客，心利所沾，而不能禁其口。遂謁之。初謂曰：「足下之疾，近日尤減。」陳亦欣然，命酒饌延接，乃齎五緡。客將起，又問之曰：「某疾果退否？」客曰：「此亦添減病。」曰：「何謂也？」客曰：「添者，面上添肉渤滪子；滅者，滅卻鼻孔。」長揖而去，數日不懌。又每年五月，值生辰，頗有破費，召僧道，啟齋筵，伶倫百戲畢備。齋罷，伶倫贈錢數萬。時有顥者何岸高，不敏見，既去復入，謂曰：「蒙君厚惠，感荷奚言！然某偶憶短李相公詩，落句一聯，深葉主人盛德也。」陳曰：「試誦之。」時陳君處於中堂，坐碧紗幃中，左右侍立，執輕箋白帚者數輩。伶倫曰：「詩云：三十年來陳癩子，如今始得碧紗幪。」遭大詬而去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五七〉

徵君

唐肅宗之代，急於賢良，下詔搜山林草澤，有懷才抱德及匡時霸國者，皆可爵而任之。有徵君，自靈武衣草衣，躡芒屩，詣於國門。肅宗聞之喜曰：「果有賢士應募矣。」遂召對，訪時事得失，卒無一辭，但再三瞻望聖顏而奏曰：「微臣有所見，陛下知之乎？」對曰：「不知。」奏曰：「臣見陛下聖顏，瘦於在靈武時。」帝曰：「宵旰所勞，以至於是。」侍臣有匿笑不禁者。及退，更無他言。帝知其妄人也，恐閉將來賢路，倔挽除授一邑宰。洎將寒食，京兆司逐縣索杏仁，以備貢奉。聞之，大爲不可，獨力抗之，遂詣闕請對。京兆司亦懼此徵君必有異見，將奈之何。及召對，奏曰：「陛下要寒節杏仁，今臣敲將來，鳥復進渾杏仁。」上咍而遣之，竟不置其罪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〇〉

胡令

奉先縣有令姓胡，忘其名，瀆貨靳食，僻好博奕。邑寄張巡官，好尚既同，往來頗洽。每會棋，必自旦及暮，品格既停，略無厭倦。然宰君時入中門，少頃，又來對棋。如是日日，早入晚歸，未嘗設食於張，不勝饑凍。潛知之，時入蓋自食而復出。及暮辭宰曰：「且去也，極是叨鐵。」胡唯唯而已。張去，胡忽思之曰：「此人相別云『極是叨鐵』，出何文譚？」急令追之。既至，問：「明公適云『極是叨鐵』，其義家在？」張復款坐，謂曰：「長官豈不知有叨鐵耶？」曰：「不知。」曰：「還見治爐家，置一鐵攢長杖乎？祇此是。爐中猛火炎熾，鐵汁或未銷融，使此杖時時於爐中橦猛火了，卻出來，移時又橦猛火了，卻出來，祇此是叨鐵也。」言訖而去。胡入室，話於妻子，再三思之，方知諷其每日自入，噇猛火了，卻出來棋也。凡靳食倦客之上．時人多以此諷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二〉

郡牧

唐有膏粱子出刺，郡人迎候甚至，前任與之設交代之禮儀無闕者。二禮生具頭冠禮衣，相其賓主，升降揖讓，而新牧讚岈踧踖，斂容低視，不敢正面對禮生。及禮畢，使人再三傳語，慰勞感謝，皆莫涯其意。翌日，於內閣，從禮生從容，生極惶恐，罔知去就。既坐，嘒蹙低語曰：「賢尊安否？」禮生唯唯。又曰：「頃年營大事時，極煩賢尊心力。」生亦瞢然。及罷，有親知細詢之，乃曰瞢：「此禮生緣方相子弟，昔曾使他家君，是以再三感謝。」且士流中亦有故爲輕薄者，亦有昧於菽爽不能分別者，信而有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二、《説郛》弓四八〉

張咸光

梁龍德年，有貧衣冠張咸光，遊丐無度於梁宋之間。復有劉月明者，與咸光相類，常懷匕著，每遊貴門，即遭虐戲，方飧則奪其匕著，則袖中出而用之。梁駙馬溫積諫議權判開封府事，咸光忽遍詣豪門告別。問其所詣，則曰：「往投溫諫議也。」問：「有何紹介而往？」答曰：「頃年大承記録，此行必厚遇也。大諫嘗製《碣山潛龍宮上梁文》云：『饅頭似碗，胡餅如簏，暢殺劉月明主簿，喜殺張咸光秀才。』以此知必承顧盼。」聞者絶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二、《説郛》弓四八〉

道流

□□□□□任興元節判，離秦州鄉地，未及歲年，忽有來尋師者。齎親表施州刺史劉緘封，衣紫而來，兼言往洋州求索。詢其行止，云：「某忝竊鄉關之分，先於秦州西升觀入道多年。」遂沉吟思之，當離鄉日，觀中無此道流，深感其命服所求，其人亦匆匆而過。旬月間，自洋源回，薄有所獲，告辭之意，亦甚揮遽。遂設計延佇，拂榻止之。夜靜，沃以醴醪數甌，然後徐詢之曰：「尊師身邊紫綬，自何而得，宜以直誠相告。」對曰：「此是先和尚命服，傳而衣之。」乃是廣修寺著紫僧弟子，師既殂，乃舍空門，投西升觀入道，便以紫衣而服之，自謂傳得本師衣缽。豈有道士竊衣先和尚紫衣，未之前聞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二〉

市馬

洛中有大寮，世籍膏粱，不分牝牡。偶市一馬，都莫知其妍媸，爲駔僧所欺曰：「此馬不唯馴良，齒及二十餘歲，合直兩馬之資，況行不動塵，可謂馴良之甚也。」遂多金以市之。僧即倍獲利。臨去又曰：「此馬兼有榼桲牙出也。」於是大喜。詰旦乘出，如鵝鴨之行。及至家，矜炫曰：「此馬不唯馴熟，兼饒得果子牙兩所。」復召僧，別贈二十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二、《説郛》弓四八〉

朝士使朔方

□□□□□

問：「此一物何名？」曰：「名笙，可吹之。」樂工甚有德色。方欲調弄，數聲，遽止之曰：「不要動指，祇一直吹之。」樂工亦稟之。遂令臨檻長吹，自午及申，乃呼左右，可賜與酒令退，曰：「吾誰要曲調，祇藉爾喚風耳。」復一日，入山，召樂人。比至，怒目叱之曰：「祇要長腳女人。」樂部忙然退出，不知其所以，遂遣六七婦人約束長腳，鼓笛而入。乃顧諸婦升大樹，各持籠子令摘樹果。其輩薄徒事，如此者甚多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六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崔秘

天成二年，潘環以軍功授棣牧，素無賓客。或有人薦崔秘者，博陵之士子也，舉止閑雅，詞翰亦工。潘一見甚喜，上館以待之。經宿不復往，潘訪之不獲，既而辟一書生乃往。後薦主見而詰之，崔曰：「潘公雖勤厚，鼻柱之左有瘡，膿血常流，每被薰灼，腥穢難可堪，目之爲白死漢也。」薦主大咍，崔之不顧名實而爲輕薄也。蓋潘常中流矢於面，骨銜其族，故負重傷。醫療至經年，其鏃自出，其瘡成漏，終身不痊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六〉

卷三

趙思綰

賊臣趙思綰自倡亂至敗，凡食人肝六十六，無非面剖而膾之。至食欲盡，猶宛轉叫呼，而戮者人亦一二萬。嗟乎！倘非名所仗皇威而剿之，則孰能剪滅黔黎之獘貙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九〉

安道進

有安道進者，即故雲州帥重霸季弟，河東人也。性凶險。莊宗潛龍時，爲小校，常佩劍列於翊衛。忽一日，拔而玩之，謂人曰：「此劍也。可以剚鍾切玉，孰敢當吾鋒鈋？」旁有一人曰：「此又是何利器，妄此誇譚。假使吾引頸承之，安能快斷乎？」道進曰：「真能引頸乎？」此人以爲戲言，乃引頸而前，遂一揮而斷。旁人皆驚散。道進攜劍，日夜南馳，投於梁主。梁主壯之，俾隸淮之鎮戍。有掌庾吏，進謂曰：「古人謂洞其七劄爲能，吾之銛鏃，可徹其十劄矣，爾輩安知之。」吏輕之曰：「使我開襟俟之，能徹吾腹乎？」安曰：「試敢開襟否？」吏即開其襟，道進一發而殪之，利鏃逕過，植於牆

上。安蓄一犬一婢，遂掣而南奔，晝則從於盧荻中，夜則望星鬥而竄。又時看眼中神光，光多處爲利方，光少處爲不利。既能伏氣，遂絶粒，經時抵江湖間，左挈婢，右攜犬，而轍浮渡，殊無所損。淮帥得之，擢爲裨將。賜與其豐。時兄重霸事蜀，亦爲列校，聞弟在吳，乃告王。蜀主王嘉其意，發一介以請之。迨至蜀，亦爲主將，後領兵戍於天水營長道縣。重霸爲招討馬步使，駐於秦亭縣。民有愛子，托之於安，命之曰廳子。道進適往戶外，廳子偶經行於寢之前。安疑之，大怒，遂腰斬而投於井。其家號訴於霸，傳送招討使王公。至於南梁，王公不忍加害，表救活之。及憾其元昆，又欲害其家族，兄家閑卜戶防之。蜀破，道進東歸，明宗補爲諸州馬步軍都指揮使。後有過，鞭背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六九〉

鄒僕妻

梁末龍德壬午歲，襄州都軍務鄒景溫移職於徐，亦綰都軍之務。有勁僕〈失其姓名〉，自恃拳勇，獨與妻策驢以路。至宋州東芒碭澤，素多賊盜，行旅或孤，則鮮有獲免者。其日與妻偕憩於陂之半雙柳樹下，大吒曰：「聞此素多豪客，豈無一人與吾曹決勝負乎？」言粗畢，有五六盜自叢薄間躍出，一夫自後雙手交抱，搏而仆之。其徒遽扼其喉，抽短刃以斷之。斯僕隨身兵刃，略無所施，蓋掩其不備也。唯妻在側，殊無惶駭，但矯而大呼曰：「快哉，今日方雪吾之恥也！吾比良家之子，遭其俘掠，以致於此，孰謂無神明也。」賊謂誠至而不殺，與行李並二驢驅以南邁，近五六十里，至亳之北界，達孤莊南而息焉。莊之門有器甲，蓋近戍　　警之卒也。其婦遂徑入村人之中堂，盜亦謂其謀食，不疑也。乃泣拜其總首，且告其夫適遭屠戮之狀。總首聞之，潛召其徒，俱時執縛，唯一盜得逸。械送亳城，咸棄於市。其婦則返襄陽，還削爲尼，誓終焉之志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七〇〉

歌者婦

南中有大帥，世襲爵位，然頗恣橫。有善歌者，與其夫自北而至，頗有容色，帥聞而召之。每入，輒與其夫偕至，更唱迭和，曲有餘態。帥欲私之，婦拒而不許。帥密遣人害其夫而置婦於別室，多其珠翠，以悅其意。逾年往詣之，婦亦欣然接待，情甚婉孌。及就榻，婦忽出白刃於袖中，擒帥而欲刺之。帥掣肘而逸，婦逐之。適有二奴居前闔其扉，由是獲免。旋遣人執之，已自斷其頸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七〇〉

河池婦人

梁祖攻圍岐隴之年，引兵至於鳳翔。秦師李茂貞，遣戎校李繼朗統眾救之。至則大捷，生降七千餘人。及旋軍，於河池縣掠獲一少婦，甚有顏色。繼朗悅之，寢處於兵幕之下。西邁十五餘程，每欲逼之。即云：「我姑嚴夫妒，請以死代之。」戎師怒，脅之以威，終莫能屈。師笑而憫之，竟不能犯，使人送還其家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七一〉

秦騎將

秦騎將石某者，甚有戰功。其妻悍且妒，石常患之。後其妻獨處，乃夜遣人刺之。妻手接其刃，號救叫喊，婢妾共擊賊，遂折鐔而去，竟不能害，婦十指皆傷。後數年，秦亡入蜀，蜀遣石將兵，屯於褒梁。復於軍中募俠士，就家刺之。褒、蜀相去數千里，俠士於是挾刃，懷家書，至其門曰：「褒中信至，令面見夫人。」夫人喜出見，俠拜而授其書。捧接之際，揮刃斫之。妻有一女躍出，舉手接刃，相持久之，竟不能害。外人聞而救之，女十指並傷。後十年，蜀亡，歸秦邦，竟與其夫偕老，死於牖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七二〉

李秀蘭

李秀蘭以女子有才名。初五六歲時，其父抱於庭，作詩詠薔薇，其末句云：「經時未架卻，心緒亂縱橫。」父恚曰：「此女子將來富有文章，然必爲失行婦人矣。」竟如其言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七三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、《永樂大典》卷五八三九〉

晉少主

開運甲辰歲暮冬，晉帝遣中使至內署，宣問諸學士云：「朕昨夜夢一玉盤，中有一玉碗及一玉帶，皆有碾文，光熒可愛。是何徵也，宜即奏來。」承旨李慎儀與同僚並表奏賀，以爲玉者帝王之寶也，帶者有誓功之兆，盤盂者乃守器之象，爲吉夢，不敢有他占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七八、《説郛》弓八〉

袁繼謙

殿中少監袁繼謙，爲兗州推官，東鄰即牢城都校呂君之第。呂以其第卑湫，命卒削子城下土以培之。削之既多，遂及城身，稍薄矣。袁忽夢乘馬，自子城東門樓上。有人達意，

請推官登樓，自稱子城使也。與袁揖讓，乃謂袁曰：「呂君修私第，而削子城之土，此極不可，推官盍言之乎？」袁曰：「某雖忝賓僚，不相統攝。」又曰：「推官既不信，某自處置。」不一年，呂公被軍寨中追之，有過禁繫，久而停職。其宅今屬袁氏，張沆嘗借居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八一〉

邵元休

晉右司員外郎邵元休，嘗説河陽進奏官潘某，爲人忠信明達，邵與之善。嘗因從容話及幽冥，且惑其真偽，仍相要云：「異日，吾兩人有先物故者，當告以地下事，使生者無惑焉。」後邵與潘別數歲，忽夢至一處，稍前進，見東序下，帟幕鮮華，乃延客之所。有數客，潘亦與焉。其間一人，若大僚，衣冠雄毅，居客之右。邵即前揖，大僚延邵坐。觀見潘亦在下坐，頗有恭謹之色。邵因啟大僚：「公舊識潘某耶？」大僚唯而已。斯須命茶，應聲已在諸客之前，則不見有人送至者。茶器甚偉，邵將啜之，潘即目邵，映身搖手，止邵勿啜。邵達其旨，乃止。大僚復命酒，亦應聲而至諸客之前，亦不見執器者，樽罍古樣而偉。大僚揖客而飲，邵將飲之。潘復映身搖手而止之，邵亦不敢飲，大僚又食，即有大餅餤下於諸客之前，馨香酷烈。將食，潘又止邵。有頃，潘目邵，令去。邵即告辭，潘白大僚曰：「某與邵故人，今欲送出。」大僚頷而許之。二人俱出公署，因言及頃年相邀幽冥之事，邵即問曰：「地下如何？」潘曰：「幽冥之事，固不可誣，大率如人世，但冥冥漠漠愁人耳。」言竟，邵辭而去。及寤，因訪潘之存歿，始知潘已卒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八一〉

目老叟爲小兒

長安完盛之時，有一道術人，稱得丹砂之妙，顏如弱冠，自言三百餘歲。京都人甚慕之，至於輸貨求丹，橫經請益者，門如市肆。時有朝士數人造其第，飲啜方酣，有閽者報曰：「郎君從莊上來，欲參覲。」道士作色叱之。坐客聞之，或曰：「賢郎遠來，何妨一見？」道士顰蹙移時，乃曰：「但令入來。」俄見一老叟，鬢髮如銀，昏耄傴僂，趨前而拜。拜訖，叱入中門，徐謂坐客曰：「小兒愚騃，不肯服食丹砂，以至於是。都未及百歲，枯槁如斯，常已斥於村墅間耳。」坐客愈更神之。後有人私詰道者親知，乃云：「傴僂者，即其父也。」好道術者，受其誑惑，如欺嬰孩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八九〉

狄仁傑祠

魏州南郭狄仁傑廟，即生祠堂也。天后朝，仁傑爲魏州刺史，有善政，吏民爲之立生祠。及入朝，魏之士女，每至月首，皆詣祠奠祭。仁傑方朝，是日亦有醉色。天后素知仁傑初不飲酒，詰之，具以事對。天后使驗問，乃信。莊宗觀霸河朔，嘗有人醉宿廟廊之下，夜分即醒，見有人於堂陛下，罄折諮事。堂中有人問之，對曰：「奉符於魏州索萬人。」堂中語曰：「此州虛耗，災禍頻仍，移於他處。」此人曰：「諾，請往白之。」遂去。少頃復至，則曰：「已移命於鎮州矣。」語竟不見。是歲，莊宗分兵討鎮州，至於攻下，兩軍所殺甚眾焉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一三〉

葛氏婦

兗之東鈔里泗水上有亭，亭下有天齊王祠，中有三郎君祠神者。巫云：天齊王之愛子，其神甚靈異。相傳岱宗之下，樵童牧豎，或有逢羽獵者，騎從華麗，有如侯王，即此神也。魯之畏敬，過於天齊。失梁時，葛周鎮兗部署，嘗舉家婦女遊於泗亭，遂至神祠。周有子十二郎者，其婦美容止，拜於三郎君前，熟視而退。俄而病心痛，踣地悶絶久之。舉族大悸，即禱神。有頃乃瘳，自是神情失常，夢寐恍惚，嘗與神遇。其家懼，送婦往東京以避之。未幾，其神亦至，謂婦曰：「吾尋汝久矣，今復相遇。」其後信宿輒來。每神將至，婦則先伸欠嘀噓，謂侍者曰：「彼已至矣。」即起入帷中。侍者屬耳伺之，則聞私竊語笑，逡巡方去，率以爲常。其夫畏神，竟不敢與婦同宿。久之，婦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一三〉

龐式

唐長興三年，進士龐式，肄業於嵩陽觀之側，臨水結庵以居。一日，晨往前村未返。庵內唯薛生，東郡人也，少年純愨，師事於式。晨興，就澗水盥漱畢，見庵之東南林內有五人，皆星冠霞帔，或縫掖之衣，衣各一色，神彩俊拔，語音清響，目光射人，香聞十餘步。薛生驚異，遍拜之，問薛曰：「爾何人？」生具以對。又問：「爾能隨吾去否？」薛辭以父母年老，期之異日。又曰：「爾既不去，吾當書爾之背誌之。」遂令肉袒，唯覺其背上如風之吹。書畢，卻入林中，並失其處。斯須龐式至，具述，且示之背，見朱書字一行，字體雜以篆籀。唯兩字稍若官體貴人字，餘皆不別，薛生又以手捫之，數字挐破，色鮮如血。數日，香尚不銷。後龐式登第，除樂鄉縣令，爲叛帥安從進所殺。薛氏子尋歸滑台，殂於家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一三〉

僕射陂

乙未歲，契丹據河朔，晉師拒於澶淵。天下騷然，疲於戰伐。翰林學士王仁裕奉使馮翊，路由於鄭，過僕射陂，見州民及軍營婦女。填咽於道路，皆執錯彩小旗子，插於陂中，不知其數。詢其居人，皆曰：「鄭人比家夢李衞公云：『請多造旗幡，置於陂中，我見集得無數兵，爲中原剪除戎寇，所乏者旌旗耳。』是以家別獻此幡幟。」初未之信，以爲妖言。果旬月之間，擊敗胡虜。及使回，過其陂，使僕者下路，訪於草際，存者尚多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一四〉

劉皡

漢宗正卿劉皡，忽夢一人，手執文簿，殆似冥吏。意其知人命祿，乃詰之，仍希閱己將來窮達。吏曰：「作齊王判官，後爲司徒、宗正卿。」皡自以朝籍已高，不樂卻爲王府官職。夢覺，歷歷記之，亦言於親友。後銜命使吳越，路由鄆州，忽於公館染疾，恍惚意其曾夢爲齊王判官，恐是太山神天齊王也。乃令親侍就廟，陳所夢，灶香擲茭以質之，一擲果應。宗卿以家事未了，更將明懇神祈，俟過海回，得以從命。頻擲不允，俄卒於郵亭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一四〉

崔練師

晉州女道士崔練師，忘其名，莫知所造何道。置輜車一乘，傭而自給，或立小小陰功，人亦不覺。一旦車於路輾殺一小兒，其父母訴官，追攝駕車之夫，械之，欲以其牛車償死兒之家。其人曰：「此物是崔練師處租來。」官司召練師，並縶之。太守欒元福。夜夢冥司崔判官謂曰：「崔練師，我之侄女，何罪而縶之？」夢覺，召練師，以夢中之言告之。練師對曰：「某雖姓崔，莫知是何長行。」俄而死兒復活。周高祖聞而異之，召崔練師入京，仍擇道士，往晉州紫極宮修齋焉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一四〉

邵元休

漢左司員外郎邵元休，當天復年中，尚未冠，居兗州廨宅，宅內惟乳母婢僕，堂之西序，最南是書齋。時夜向分，舉家滅燭熟寐，書齋內燈亦滅。邵枕書假寐，閒堂之西，窸窣若婦人履聲，經於堂階。先至東序，皆女僕之寢室也。每至一房門，即住少時，遂聞至南廊。有閣子門，不扃鍵，巧推門而入，即聞轟然，若撲破磁器聲。遂西入書齋，窗外微月，見一物。形狀極偉，不辨其面目，長六七尺，如以青黑帛幪首而入，立於門扉之

下。邵不懼，厲聲叱之，仍問數聲，都不酬答，遂卻出，其勢如風。邵欲捫枕擊之，則已去矣。又聞行往堂西，其聲遂絶。遲明，驗其南房內，則茶床之上，一白磁器。已墜地破矣。後問人云：「常有兵馬留後居是宅，女卒，權於堂西作殯宮。」仍訪左右，有近鄰識其女者，云「體貌頗長，」蓋其魄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五三〉

何四郎

梁時，西京中州市有何四郎者，以鬻妝粉自業。嘗於一日五更初，街鼓未鳴時，聞百步之外，有人極叫何四郎者，凡數聲而罷，自是率以爲常。約半月後，忽晨興開肆畢，有一人若官僚之僕者，直前揖之云：「官令召汝。」何意府尹之宅有取，未就路，僕又促之。何方束帶，僕又不容，俄以衣牽之北行，達於東西之衢。何乃欲回歸，僕執之尤急。何乃愈疑：將非人耶？嘗聞所著鞋履，以之規地自圍，亦可禦其邪魅。某雖亟爲之，即被擲之於屋，知其無能爲也。且訝且行，情甚恍惚。遂正北抵徽安門，又西北約五七里，則昏冥矣。忽有朱門峻宇，若王者之府署。至更深，延入，烈炬熒煌，供帳華麗。唯婦人輩款接殷勤，云：「是故將相之第。幼女方擇良匹，實慕英賢，可就吉席。」何既睹妖冶，情亦惑之，婉淑之姿，亦絶代矣。比曉，則臥於丘塚之間，寂無人跡，遂望徽安門而返。草莽翳密，墮於荒井之中。又經一夕，饑渴難狀，以衣襟承露而飲之。有樵者見而問之，遂報其家，縋而出之，數日方愈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五三〉

楊瑊

兗州龍興寺西南廊第一院，有經藏。有法寶大師者，常於靈神佛堂之前見一白衣叟，如此者數日，怪而詰之。叟曰：「餘非人，乃楊書記宅之土地。」僧曰：「何爲至此？」叟曰：「彼公愎戾，興造不輟，致其無容身之地也。」僧曰：「何不禍之？」答曰：「彼福壽未衰，無奈之何。」言畢不見。後數年，朱瑾棄城而遁，軍亂，一家皆遇害。楊名瑊，累舉不第，爲朱瑾書記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五四〉

袁繼謙

殿中少監袁繼謙嘗居兗州，侍親疾，家在子城東南隅。有僕人自外通刺者，署云「前某州長史許延年」，後云「陳慰」。繼謙不樂，命延入。及束帶出，則已去矣。僕云：「徒步，衣故皂衣，張帽而至。裁投刺入車門，則去矣。」其年親卒，遂以其刺兼冥錢焚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五四〉

邠州士人

朱梁時，有士人自雍之邠。數舍，遇天晴月皎，中夜而進。行至曠野，忽聞自後有車騎聲，少頃漸近。士人避於路旁草莽間，見三騎，冠帶如王者，亦有徒步，徐行談話。士人躡之數十步，聞言曰：「今奉命往邠州，取三數千人，未知以何道而取，二君試爲籌之。」其一曰：「當以兵取。」又一曰：「兵取雖優，其如君子小人俱罹其禍何！宜以疫取。」同行者深以爲然。既而車騎漸遠，不復聞其言。士人至邠州，則部民大疫，死者甚眾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五四〉

王殷

梁貞明甲戌歲，徐州帥王殷將叛。八月二十日夜，月明如晝，居人咸聞通衢隊伍之聲。自門隙覘之，則皆青衣兵士而無甲冑，初謂州兵潛以捕盜耳。俄聞清嘯相呼，或歌或歎，刀盾矛槊，闐隘閭巷，怪狀奇形，甚可畏懼，乃知非人也。比自府廨，出於州南之東門，扃鍵無阻。比至仲冬，殷乃拒詔，朝命劉鄩以兵五萬致討，凡八月而敗，合境悉罹其禍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五四〉

謝彥璋

梁許州節度使謝彥璋遇害，朝廷命宣和庫副使郝昌遇往許昌籍其家財。別開一室，見彥璋真像之左目下，鮮血在焉，竟不知自何而有，眾共異之。彥璋性嗜鱉，鎮河陽，命漁者采以供膳，無虛日焉，不獲則必加重罰。有漁人居於城東，其日未曙，將往取之。未至一二里，遇一人，問其所適，以實對。此人曰：「子今日能且輟否？」漁人曰：「否則獲罪矣。」又曰：「子若不臨網罟，則贈子以五千錢，可乎？」漁人許之，遂獲五千，肩荷而回。比及曉，唯呀其輕，顧之，其錢皆紙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五四〉

崇聖寺

漢州崇聖寺，寒食日，忽有朱衣一人、紫衣一人，氣貌甚偉，驅殿僕馬極盛。寺僧謂其州官至，奔出迎接，皆非也。與僧展揖甚恭，唯少言語，命筆，各題一絕句於壁。朱衣詩曰：「禁煙佳節同遊此，正値酴糜夾岸香。緬想十年前往事，強吟風景亂愁腸。」紫衣詩曰：「策馬暫尋原上路，落花芳草尚依然。家亡國破一塲夢，惆帳又逢寒食天。」

題罷，上馬疾去，出鬆徑。失其所在。但覺異香經月不散，其詩於今見存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五四〉

杜悰

杜悰未達時，遊江湖間，値一程稍遙，昏暝方達一戍。有傳舍，居者多不安，或怖懼而卒。驛將見悰骨氣非凡，內思之：此或貴人，若宿而無恙，必將相也。遂請悰舍於內，供待極厚。至夜分，聞東序隙舍。洶洶如千萬人聲。悰取紙，大署己之名，繫於瓦石，擲之喧聒之處，其聲即絶。又聞西序復喧，即如前擲之，尋亦寂然。遂安寢。遲明，驛吏問安。公具述之，乃知必貴，以束素餞之。及大拜，即訪吏擢用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五〉

歐陽璨

三傳歐陽璨，住徐州南五十里。有故到城，薄晚方回，不一二里，已昏暝矣。是夕陰晦，約行三十里，則夏雨大澍，雷電震發。路之半，有山林夾道，密林邃穀。而多鷙獸，生怖懼不已。既達山路，雨勢彌盛，俄見巨物出於面前，裁十餘步，長丈餘，色正白，亦不辨首足之狀，但導前而行。生恐悸尤極，口常諷《大悲神咒》，欲朗諷之，口已噤矣，遂心存念之。三數遍則能言矣，誦之不輟，俄失其妖。去家漸近，雨亦稍止，自爾。昏暝則不敢出庭戶之間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六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東柯院

隴城縣有東柯僧院，甚有幽致，高檻可以眺遠，虛窗可以來風，遊人如市。忽一日，有妖異起，空中擲下瓦礫，扇揚灰塵，人莫敢正立，居僧晚夕不安，衣裝道具，有時失之復得。有道士者聞之曰：「妖精安敢如是，餘能去之。」院僧甚喜，促召至。道士入門，於殿上禹步，誦《天蓬咒》，其聲甚厲。良久，失其冠，人見其空中擲過垣牆矣。復取之，結纓而冠，誦咒不已。逡巡，衣褫帶解，褲並失，隨身有小袱。貯符書法要，頃時又失之。道士遂狼狽而竄。累日後，鄰村有人於藩籬之下掘土，獲其袱。縣令杜延範，正直之人也，自往觀之，曰：「安有此事？」至則箕踞而坐。妖於空中。拋小書帖，紛紛然不知其數，多成絶句，淩謔杜令。記其一二曰：「雖共蒿蘭伍，南朝有宗祖。莫打緑袍人，空中且歌舞。」又曰：「堪憐木邊土，非兒不似女。瘦馬上高山，登臨何自苦！」延範覺之，亦遽還，其不記者絶句甚多。又有巡官王昭緯，恃其血氣方剛，往而詬詈，

至則爲大石中腰而回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七〉

王守貞

徐州有寄褐道士王守貞，蓄妻子而不居宮觀，行極凡鄙。常遊太滿宮，竊攜道流所佩之篆而歸，置於臥榻蓐席之下。覆以婦人之衣，褻黷尤甚，怪異數見，燈檠自行，貓兒語「莫如此，莫如此」。不旬日，夫妻皆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七〉

張鍊

兗州録事參軍張鍊者，少年時嘗居淄州。第中忽多鬼怪，唯不睹其形質，家僮輩捧執食饌，皆爲鬼所搏。復置空器，或以器皿擲於空中，久之方墮。或合自行於地，更相擊觸，又飛火塊著人身，燒而不痛。若有詬詈之者，即磚石瓦礫，應聲而至。常有一儒生，不信其事，伏劍入宿於舍。其劍爲瓦石所擊，鋒刃缺折。又有稱禁咒者，將入其門，倏見瓦石交下，不能復前。賓客來省，或被搏其巾幘，擲致他所，至有露頂而逸者。如是累旬方已，其家竟亦無他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七〉

宗夢徵

晉蔡州巡官宗夢徵，善醫，居東京。開運二年秋，解玉巷東有病者，夜深來召，乘馬而至，將及四更，去解玉巷口民家門前，有一物立而動。其形頗偉，若黑霧亭亭然。僕者前行，愕立毛豎，馬亦鼻鳴耳聳不進。宗則強定心神，策馬而去。比其患者之家，則不能診脈，尤覺恍惚矣。既歸伏枕，凡六七日方愈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七〉

無足婦人

晉少主之代，有婦人儀狀端嚴，衣服鉛粉，不下美人，而無腿足。繇帶已下，如截而齊，餘皆具備。其父載之於獨車，自鄴南遊浚都，乞丐於市，日聚千人，至於深坊曲巷，華屋朱門，無所不至。時人嗟異，皆擲而施之。後京城獲北戎間諜，官司案之，乃此婦爲奸人之領袖，所聽察甚多，遂戮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七〉

白項鴉

契丹犯闕之初，聽在群盜蜂起，戎人患之。陳州有一婦人，爲賊帥，號曰白項鴉，年可四十許，形質粗短，髮黃體黑。來詣戎王，襲男子姓名，衣巾拜跪，皆爲男子狀。戎王召見，賜錦袍銀帶鞍馬，署爲懷化將軍。委之招輯山東諸盜，賜與甚厚。僞燕王趙延壽召問之，婦人自云：「能左右馳射，被雙，日可行二百里。盤矛擊劍，皆所善也。」其屬數千男子，皆役服之。人間有夫否，云：「前後有夫數十人，少不如意，皆手刃之矣。」聞者無不嗟憤。旬日在都下，乘馬出入，又有一男子，亦乘馬從之，此人妖也。北戎亂中夏，婦人稱雄，皆陰盛之應。婦人後爲兗州節度使符彥卿戮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七〉

南中行者

南中有僧院，院內有九子母像，裝塑甚奇。嘗有一行者，年少，給事諸僧。不數年，其人漸甚羸瘠。神思恍惚，諸僧頗怪之。有一僧，見此行者至夜入九子母堂寢宿，徐見一美婦人至，晚引同寢，已近一年矣。僧知塑像爲怪，即壞之，自是不復更見。行者亦愈，即落髮爲沙門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六八〉

吉州漁者

吉州龍興觀有巨鐘，上有文曰：「晉元康年鑄。」鐘頂有一竅，古老相傳，則天時，鐘聲震長安，遂有詔鑿之，其竅是也。天祐年中，忽一夜失鐘所在，至旦如故，見蒲牢有血痕並慈草。慈草者，江南水草也，葉如薤，隨水淺深而生。觀前大江，數夜，居人聞江水風浪之聲。至旦，有漁者見江心有一紅旗，水上流下。漁者棹小舟往接取之，則見金鱗光，波濤洶湧。漁者急回，始知蒲牢鬥傷江龍。〈《大平廣記》卷三七一〉

玄宗聖容

玄宗皇帝御容，夾紵作，本在盩厔修真觀中。忽有僧如狂，負之，置於武功潛龍宮，宮即神堯故第也，今爲佛宇，御容唯衣絳紗衣幅巾而已。寺僧云：「莊宗入汴，明宗入洛，洎清泰東赴伊之歲，額上皆有汗流。」學士張沆嘗聞之而未之信，及經武功，乃細視之，果如其説。又意其雨漏所致，而幅巾之上則無。自天福之後，其汗遂絶。高陵縣又有神堯先世莊田，今亦爲宮觀矣，有柏樹焉。相傳云，高祖在繈褓之時，母即置放柏樹之陰，而往餉田。比餉回，日斜而樹影不移，則今柏樹是也。史傳不載，而故老言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七四〉

廬山漁者

廬山中有一深潭，名落星潭，多漁釣者，後唐長興中，有釣者得一物。頗覺難引。迤邐至岸，見一物如人狀，戴鐵冠，積歲莓苔裹之。意其木則太重，意其石則太輕，漁者置之潭側。後數日，其物上有泥滓莓苔，爲風日所剝落。又經雨淋洗，忽見兩目俱開，則人也，然而起，就潭水盥水醭面。眾漁者驚異，共觀之，其人即詢諸漁者，本處土地山川之名，及朝代年月甚詳審。問訖，卻入水中，寂無聲跡，然竟無一人問彼所從來者。南中吏民神異之，爲建祠壇於潭上。〈《大平廣記》卷三七四〉

崔四八

崔慎由初以未有兒息，頗以爲念。有僧常遊崔氏之間者，崔因告之，且問其計。僧曰：「請夫人盛飾而遊長安大寺，有老僧院，即詣之。彼若不顧，更之他所。若顧我厚，宜厚結之，俾感動其心，則其後身爲公子矣。」如其言，初適三處，不顧。後至一院，僧年近六十矣，接待甚勤至，崔亦厚施之。自是供施不絶，僧乃曰：「身老矣，自度無以報公，願以後身爲公之子。」不數年，僧卒，而四八生焉。或云，手文有「綱僧」二字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八八〉

李福

洛京北邙太清觀鐘樓，唐咸通年中，忽然摧塌。有屋檁一條，其中空虛，每撐動觸動轉，內敲磕有聲，人遂相傳，來競觀之。道士李威儀不欲聚人，乃令破之，於其間得一黑漆板，上有陷金之字，曰：「山水誰無言，元年遇福重修。」道士齎呈洛中諸官，皆不能詳之。李福相公罷鎮西川歸洛，見此隱文，反覆詳讀數四，遂謂觀主曰：「但請度工鳩徒，當以俸餘之金，獨力完葺也。百年之前，智者勒其志，已冥合今日，安得不重興觀宇乎？」洎觀成，或請其由。福曰：「山水誰無言者，今上御名也〈咸通名「漼」也〉。元年遇福者，改元之初作鎮，獲俸而回。福其不修，復待何人者哉！」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二〉

卷四

申文緯

尉氏尉申文緯嘗話，頃以事至洛城南玉泉寺，時盛夏，寺左有池，大旱，村人祈禱，未嘗不應。池之陽有龍廟。時文緯俯池而觀，有物如敗花，葉大如蓋，因以瓦礫擲之。僧曰：「切不可，恐致風雷之怒。」申亦不以介意。逡巡，白霧自水面起，才及山趾。寺在山上，石路七盤。大雨，霆電震擊，比至平地，已數尺，溪壑暴漲。驢乘洎僕夫隨流漂蕩，莫能植足。晝日如暮，霆震不已。申之口吻皆黑，怖懼非常。俄至一村，尋亦開霽。果中傷寒病，將曉有微汗，比明無恙。豈龍之怒，幾爲所斃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五〉

法門寺

長安西法門寺，乃中國伽藍之勝境也，如來中指節在焉。照臨之內，奉佛之人，罔不歸敬。殿宇之盛，寰海無倫。僖、昭播遷後，爲賊盜毀之。中原蕩櫛，人力既殫，不能復構，最須者材之與石。忽一夕，風雷驟起，暴澍連宵。平曉，諸僧窺望，見寺前良材巨石，阜堆山積，亙十餘里，首尾不斷，有如人力置之。於是鳩集民匠，復構精藍，至於貌備，人謂鬼神送來，愈更欽其聖力。育王化塔之事，豈虛也哉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五〉

上霄峰

補闕熊皎云：「廬山有上霄峰者，去平地七千仞。上有古跡，云是夏禹治水之時泊船之所，鑿石爲竅，以繫纜焉。磨崖爲碑，皆科斗文字，隱隱可見。則知大禹之功，與天地不朽矣。」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七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、《説郛》卷四八〉

麥積山

麥積山者，北跨清渭，南漸兩當，五百里岡巒，麥積處其半。崛起一石塊，高百萬尋，望之團團，如民間積麥之狀，故有此名。其青雲之半，峭壁之間，鐫石成佛，萬龕千室，雖自人力，疑其鬼功。隋文帝分葬神尼舍利函於東閣之下，石室之中，有庾信銘記刊於岩中。古記云，六國共修，自平地積薪，至於岩巔，從上鐫鑿其龕室佛像。功畢，旋旋折薪而下，然後梯空架險而上。其上有散花樓、七佛閣金蹄銀角犢兒，由西閣懸梯而上。其間千房萬屋，緣空躡虛，登之者不敢回顧。將及絶頂，有萬菩薩堂，鑿石而成，廣若今之大殿。其雕梁畫栱，繡棟雲楣，並就石而成，萬軀菩薩，列於一堂。自此室之上，

更有一龕，謂之天堂。空中倚一獨梯，攀緣而上，至此，則萬中無一人敢登者。於此下顧，其群山皆如培塿。王仁裕時獨能登之，仍題詩於天堂西壁上曰：「躡盡懸空萬仞梯，等間身共白雲齊。簷前下視群山小，堂上平分落日低。絶頂路危人少到，古岩鬆健鶴頻棲。天邊爲要留名姓，拂石殷勤手自題。」時前唐末辛未年，登此留題，於今三十九載矣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七〉

斗山觀

漢乾祐中，翰林學士王仁裕云：興元有斗山觀，自平川內，聳起一山，四面懸絶，其上方於斗底，故號之。薜蘿松檜，景象尤奇，上有唐公昉飲李八百仙酒全家拔宅之跡。其宅基三畝許，陷爲坑，此蓋連地而上升也。仁裕辛巳歲於斯爲節度判官，嘗以片板題詩於觀曰：「霞衣欲舉醉陶陶〈公昉一家飲八百洗瘡，一家酒醉而上升〉，不覺全家住絳霄。拔宅祇知雞犬在，上天誰信路歧遙。三清遼廓拋塵夢，八景雲煙事早朝。爲有故林蒼柏健，露華涼葉鎖金飆。」舊説云，斗山一洞，西去二千里，通於青城大面山，又與嚴真觀井相通。仁裕癸未年入蜀，因謁嚴真觀，見斗山詩碑在焉。詰其道流，云不知所來，説者無不異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七〉

大竹路

興元之南，有大竹路，通於巴州。其路則深溪谿峭岩，捫蘿摸石，一上三日，而達於山頂。行人止宿，則以緪蔓繫腰，縈樹而寢，不然，則墮於深澗，若沈黃泉也。復登措大嶺，蓋有稍似平處，路人徐步而進，若儒之布武也。其絶頂謂之孤雲兩角，彼中諺云：「孤雲兩角，去天一握。」淮陰侯廟在焉。昔漢祖不用韓信，信遁歸西楚，蕭相國追之，及於茲山，故立廟貌。王仁裕嘗佐褒梁師王思同，南伐巴人，往返登陟，亦留題於淮陰祠。詩曰：「一握寒天古木深，路入猶説漢淮陰。孤雲不掩興亡策，兩角曾懸去住心。不是冕旒輕布素，豈勞丞相遠追尋。當時若放還西楚，尺寸中華未可侵。」崎嶇險峻之狀，未可殫言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七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漏澤

兗州東南接沂州界，有陂，周圍百里而近。恒値夏雨，側近山谷間流注所聚也，深可袤丈。屬春雨，即魚鱉生焉。或至秋晴，其水一夕悉陷其下而無餘。故彼之鄉里，或目之爲漏陂，亦謂之陷澤。其水將漏，即有聲，聞四遠數十里分，若風雨之聚也，先回旋若

渦勢，然後淪入於穴。村人聞之日，必具車乘及驢駝，競拾其魚鱉，輦載而歸。率一二歲陷，莫知其趨向及穴之深淺焉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九〉

驅山鐸

宜春界鍾山，有峽數十里，其水即宜春江也。回還澄澈，深不可測。曾有漁人垂釣，得一金鎖，引之數百尺，而獲一種，又如鐸形。漁人舉之，有聲如霹靂，天晝晦，山川振動。鍾山一面，崩摧五百餘丈，漁人皆沈舟落水。其山摧處如削，至今存焉。或有識者云，此即秦始皇驅山之鐸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九九〉

宜春郡民

宜春郡民章乙，其家以孝義聞，數世不分異，諸從同爨。所居別墅，有亭屋水竹，諸子弟皆好善積書，往來方士、高僧、儒生，賓客至者，皆延納之。忽一日晚際，有一婦人，年少端麗，被服靚妝，與一小青衣詣門求寄宿。章氏諸婦忻然近接，設酒饌，至夜深而罷。有一小子弟，以文自業，年少而敏俊，見此婦人有色，遂囑其乳嫗。別灑掃一室，令其宿止。至深夜，章生潛身入室內，略不聞聲息，遂升榻就之。其婦人身體如冰，生大驚，命燭照之，乃是銀人兩頭，可重千百斤。一家驚喜，然恐其變化，即以炬炭燃之，乃真白金也。其家至今巨富，群從子弟婦女共五百餘口，每日三就食，聲鼓而升堂。江西郡內，富盛無比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〇一〉

辨白檀樹

劍門之左峭岩間有大樹，生於石縫之中，大可數圍，枝幹純白，皆傳曰白檀樹。其下常有巨虺，蟠而護之，民不敢采伐。又西岩之半，有志公和尚影，路人過者，皆西向擎拳頂禮，若親面其如來。王仁裕癸未歲入蜀，至其岩下，注目觀之，以質向來傳説。時值晴朗，溪谷洗然，遂勒轡移時望之。其白檀，乃一白栝樹也。自歷大小漫天，夾路豁谷之間，此類甚多，安有檀香蛇繞之事。又西瞻志公影，蓋岩間有圓柏一株，即其笠首也，兩面有上下石縫，限之爲身形，斜其縫者，即袈裟之文也，上有苔蘚斑駁，即山水之毳文也。方審其非白檀，志公不留影於此，明矣。乃知人之誤傳者何限哉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〇七〉

竹實

唐天復甲子歲，自隴而西，迨於褒梁之境，數千里內亢陽，民多流散。自冬經春，饑民啖食草木，至有骨肉相食者甚多。是年，忽山中竹無巨細，皆放花結子，饑民采之，舂米而食，珍於粳糯。其子粗，顏色紅纖，與今紅粳不殊，其味尤更馨香。數州之民，皆挈累入山，就食之。至於溪山之內，居人如市，人力及者，競置囤廩而貯之，家有羨糧者不少者，又取與葷茹血肉而同食者，嘔噦，如其中毒，十死其九。其竹，自此千蹊萬穀，並皆立枯。十年之後，復產此君，可謂百萬圓顱，活之於貞筠之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一二〉

尹皓

朱梁尹皓鎮華州，夏將半，出城巡警，時蒲、雍各有兵戈相持故也。因下馬，於荒地中得一物如石，又如卵，其色青黑，光滑可愛，命左右收之。又行三二十里，見村院佛堂，遂置於像前。其夜雷霆大震，猛雨如注。天火燒佛堂，而不損佛像，蓋龍卵也。院外柳樹數百株，皆倒植之，其卵已失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二四〉

械虎

襄梁間多鷙獸。州有采捕將，散設檻阱取之，以爲職業。忽一日，報官曰：「昨夜檻發，請主帥移廚，命賓寮將校往臨之。」至則虎在深阱之中，官寮宅院，民間婦女，皆設幄幕而看之。其獵人先造一大枷，仍具釘鎖，四角繫緪，施於阱中，即徐徐以土填之，鷙獸將欲出阱，即迤邐合其荷板，虎頭才出，則蹙而釘之，四面以索，趁之而行，看者隨而笑之。此物若不設機械，因而取之，則千夫之力，百夫之勇，曷以製之？勢窮力竭而取之，則如牽羊拽犬，雖有纖牙利爪，焉能害人哉！夫欲製強敵者，亦當如是乎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三二〉

商山路

舊商山路，多有鷙獸害其行旅。適有騾群早行，天未平曉，群騾或驚駭。俄有一虎自叢薄中躍出，攫一夫而去，其同群者莫敢回顧。迨至食時，聞遭攫者卻趕來相及，眾人謂其碎於銛牙，莫不驚異，競問其由。徐曰：「某初銜至路左岩崖之上，前有萬仞清溪，溪南有洞，洞口有小虎子數枚顧望其母，忻忻然若有所待。其虎置某崖側，略不損傷。而面其溪洞叫吼，以呼諸子。某因便潛伸腳於虎背，盡力一踏。其虎失腳，墮於深澗，

不復可登，是以脫身而至此。」其獸蓋欲生致此人，按演諸子，是以不傷。真可謂脫身於虎口，危哉危哉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三二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王行言

秦民有王行言，以商賈爲業，常販鹽鬻於巴渠之境。路由興元之南，曰大巴路，曰小巴路，危峰峻壑，猿徑鳥道，路眠野宿，杜絶人煙，鷙獸成群，食啖行旅。行言結十餘輩少壯同行，人持一拄杖長丈餘，銛鋼鐵以刃之，即其短槍也。才登細徑，爲猛虎逐之。及露宿於道左，虎忽自人衆中，攫行言而去。同行持刃杖，逐而救之，呼喊連山，於數十步外奪下，身上拿攫之蹤已有傷損。平旦前行，虎又逐至。其野宿，衆持槍圍，使行言處於當心。至深夜，虎又躍入衆中，攫行言而去。衆人又逐而奪下，則傷愈多。行旅復衛而前進，白晝逐人，略不暫舍，或跳於前，或躍於後。時自於道左而出，於稠人叢中捉行言而去，竟救不獲。終不傷其同侶，須得此人充其腹。不知是何冤報，逃之不獲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三三〉

仲小小

臨洮之境，有山民曰仲小小，衆號仲野牛，平生以采獵爲務。臨洮已西，至於疊宕嶓岷之境，數郡良田，自祿山以來，陷爲荒徼。其間多產竹牛〈一名野牛〉，其色純黑，其一可敵六七駱駝，肉重千萬斤者，其角，二壯夫可勝其一。每飲齕之處，則拱木叢竹，踐之成塵。獵人先縱火逐之，俟其奔迸，則毒其矢，向便射之。洎中鏃，則挈鍋釜，負糧糗，躡其蹤，緩逐之。矢毒既發，即斃，踣之如山，積肉如阜。一牛致乾肉數千斤，新鮮者甚美，縷如紅絲線。乾寧中，小小之獵，遇牛群於石家山，嗾犬逐之。其牛驚擾，奔一深谷，穀盡，南抵一懸崖。犬逐既急，牛相排蹙，居其首者失腳墮崖，居次者不知其偶墮，累累接跡而進，三十六頭。皆斃於崖下。積肉不知紀極。秦、成、階三州士民，荷擔之不盡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三四〉

石從義

秦州都押衙石從義家，有犬生數子。其一獻戎帥琅琊公，自小至長，與母相隔。及節使率大將與諸校會獵於郊原，其犬忽子母相遇於田中，忻喜之貌，不可狀名。獵罷，各逐主歸。自是其子逐日於使廚內竊肉，歸飼其母，至有銜其頭肚肩脅，盈於衙將之家，衙中人無有知者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三七〉

袁繼謙

晉將作少監袁繼謙郎中常説，頃居青社，假一第而處之，素多凶怪，昏□即不敢出戶庭。合門驚懼，莫遂安寢。忽一夕，聞吼聲，若有呼於甕中者，聲至濁，舉家怖懼，謂其必怪之尤者。遂如窗隙中窺之，見一物蒼黑色，來往庭中。是夕月晦，觀之既久，似若狗身而首不能舉。遂以鐵鍋擊其惱，忽轟然一聲，家犬驚叫而去。蓋其日莊上輸油至此，就於其地而糜，釜尚有餘者，放大以首入油器中，不能出故也。因舉家大笑而安寢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三八、卷五〇〇〉

安甲

邠州有民姓安者，世爲屠業。家有牝羊並羔。一日，欲刲其母，縛上架之次，其羔忽向安生面前，雙跪前膝，兩目滋零，安生亦驚異之。良久，遂致刀於地去，喚一童稚共事刲宰。而回遽失刀，乃爲羔子銜之，致牆根下，而臥其上。安生俱疑爲鄰人所竊，又懼詣市過時，且無他刀，極揮霍。忽轉身超起羔兒，見刀在羔之腹下。安生遂頓悟，解下母羊並羔，並送寺內乞長生。自身尋舍妻孥，投寺內竺大師爲僧。名守思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三九〉

徐州軍人

後唐長興中，徐州軍營將烹一牝豕，翌日將宰之。是夕，豕見夢於主曰：「爾勿殺我，我之胎非豕也。爾能誌之，俾爾豐渥。」比明，忘而宰之，腹內果懷一小白象，裁可五寸，形質已其，雙牙燦然。主方悟，無及矣。營中洶洶咸知之，聞於都校，以紙緘之，聞於節度使李敬周。時人咸不測之，亦竟無他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三九〉

狨

狨者，猿猱之屬，其雄毫長一尺、尺五者，常自愛護之，如人披錦繡之服也。極嘉者毛如金色，今之大官爲暖座者是也。生於深山中，群隊動成千萬。雄而小者，謂之狨奴，獵師采取者，多以桑弧檑矢射之。其雄而有毫者，聞人犬之聲，則舍群而竄，拋一樹枝，接一樹枝，去之如飛。或於繁柯穠葉之內藏隱之，身自知茸好，獵者必取之。其雌與奴，則緩緩旋食而傳其樹，殊不揮霍，知人不取之。則有攜一子至一子者甚多。其雄有中箭

者，則拔其矢嗅之。覺有藥氣，則折而擲之，嚬眉愁沮，攀枝蹲於樹巔。於時藥作抽掣，手足俱散，臨墮而卻攬其枝，攬是者數十度，前後嘔噦，呻吟之聲，與人無別。每口中涎出，則悶絶手散，墮在半樹，接得一細枝稍，懸身移時，力所不濟，乃墮於地，則人犬齊到，斷其命焉。獵人求嘉者不獲，則便射其雌。雌若中箭，則解摘其子，擿去復來，抱其母身，去離不獲，乃母子俱斃。若使仁人觀之，則不忍寢其皮，食其肉。若無憫惻之心者，其肝是鐵石，其人爲禽獸。昔鄧芝射猿，其子拔其矢，以木葉塞瘡。芝曰：「吾違物性，必將死焉。」於是擲弓矢於水中。山民無識，安知鄧芝之爲心乎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四六〉

民婦

世説云，狐能魅人，恐不虚矣。鄉民有居近山林，民婦嘗獨出於林中，則有一狐、忻然搖尾，款步循擾於婦側，或前或後，莫能遣之，如是者爲常。或聞丈夫至則遠之，弦弧不能及矣。忽一日，婦與姑同入山掇蔬，狐亦潛逐之。婦姑於叢間稍相遠，狐即出草中，搖尾而前，忻忻然如家犬。婦乃誘之而前，以裙裹之，呼其姑共擊之。舁而還家，鄰里競來觀之，則瞑其雙目，如有羞赧之狀，因斃之。此雖有魅人之異，而未能變，任氏之説，豈虚也哉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五五〉

選仙塲

南中有選仙塲，塲在峭崖之下，其絶頂有洞穴，相傳爲神仙之窟宅也，每年中元日，拔一人上升。學道者築壇於下，至時。則遠近冠帔，咸萃於斯，備科儀，設齋醮，焚香祝禱。七日而後，眾推一人道德最高者，嚴潔至誠，端簡立於壇上，餘人皆摻袂別而退，遙頂禮顧望之。於時有五色祥雲，徐自洞門而下，至於壇塲。其道高者，冠衣不動，合雙掌，躡祥雲而上升。觀者靡不涕泗健羨，望洞門而作禮。如是者年一兩人。次年有道高者合選，忽有中表間一比丘，自武都山往與訣別。比丘懷雄黄一斤許，贈之曰：「道中唯重此藥，請密置於腰腹之間，慎勿遺失之。」道高者甚喜，遂懷而升壇。至時，果躡雲而上。後旬餘，大覺山岩臭穢。數日後，有獵人自岩旁攀緣造其洞，見有大蟒蛇。腐爛其間，前後上升者骸骨，山積於巨穴之間。蓋五色雲者，蟒之毒氣，常呼吸此無知道士充其腹，哀哉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五八、《歲時廣記》卷三〇〉

狗仙山

巴賨之境，地多岩崖，水怪木怪，無所不有。民居溪壑，以弋獵爲生涯。嵌空之所，有一洞穴，居人不能測其所往。獵師縱犬於此，則多呼之不回，瞪目搖尾，瞻其崖穴。於時有彩雲垂下，迎獵犬而升洞。如是者年年有之，好道者呼爲狗仙山。偶有智者，獨不信之，遂絏一犬，挾弦弧往之。至則以粗緪繫其犬腰，繫於拱木，然後退身而觀之。及彩雲下，犬縈身而不能隨去，嗥叫者數四。旋見有物，頭大如甕，雙目如電，鱗甲光明，冷照溪谷，漸垂身出洞中觀其犬。獵師毒其矢而射之，既中，不復再見。頃經旬日，臭穢滿山。獵師乃自山頂。縋索下觀，見一大蟒，腐爛於岩間。狗仙山之事，永無有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五八〉

朱漢賓

梁貞明中，朱漢賓鎮安陸之初。忽一日，曙色才辨，有大蛇見於城之西南，首枕大城，尾拖於壕南岸土地廟中。其魁可大如五斗器，雙目如電，呀巨吻，以瞰於城。其身不翅百尺，粗可數圍，跨於羊馬之堞，兼壕池之上，其餘尚蟠於廟垣之內。有宿城軍校，卒然遇之，大呼一聲，失魂而逝。一州惱懼，莫知其由。來年，淮寇非時而至，圍城攻討，數日不破而返，豈神祇之先告歟！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五九。〉

牛存節

梁牛存節鎮鄆州，於子城西南角大興一第，因板築穿地，得蛇一穴，大小無數。存節命殺之，載於野外，十數車載之方盡。時有人云：「此蛇藪也。」是歲，存節疽背而薨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五九〉

徐坦

清泰末，有徐坦應進士舉下第，南遊渚宮，因之峽州，尋訪故舊。旅次富堆山下，有古店，是夜憩琴書訖，忽見一樵夫形貌枯瘠，似有哀慘之容。坦遂詰其由，樵夫濡睫而答曰：某比是此山居人，姓李名孤竹。有妻先遘沈屙，歷年不愈。昨因入山采木，經再宿未返，其妻身形忽變，恐人驚悸，謂鄰母曰：「我之身已變矣，請爲報夫知之。」及歸，語曰：「我已弗堪也，唯屍在焉。請君托鄰人舁我，置在山口爲幸。」如其言，遷至於彼。逡巡，忽聞如大風雨聲，眾人皆懼之。又言曰：「至時速回，慎勿返顧。」遂敘訣別之恨。俄見群山中，有大蛇無數，競湊其妻。妻遂下床，伸而復屈，化爲一蟒，與群蛇相接而去。仍於大石上捽其首，迸碎在地。至今有蛇種李氏在焉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

四五九〉

張氏

王蜀時，杜判官妻張氏，士流之子，與杜齊體數十年，誕育一子，壽過六旬而殂歿。洎殯於家，累旬後，方窆於外。啟攢之際，覺其秘器搖動，謂其還魂。剖而視之，見化作大蛇，蟠蜿屈曲，骨肉奔散。俄頃，徐徐入林莽而去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五九〉

又

興元靜明寺尼曰王三姑，亦於棺中化爲大蛇。其杜妻，即晚年不敬其夫，老病視聽步履，皆不任持，張氏顧之若犬彘，凍餒而卒。人以爲化蛇其應也。〈同前〉

顧遂

郎中顧遂嘗密話，其先人嘗宰公安，罷秩後，僑寄於縣側荊江之壖。四面多林木蘆荻，月夜未寢，徐步出門，見一條物，巨如椽，橫於地。謂是門關，舉足踢之，其物應足而起，自胸背至於腰下，纏繳數十匝，仆於地，懵無所知。其家訝其深夜不歸，使人看之，見腰間皎晶而明，來往碣於地上。逼而視之。見大蛇纏其身，解之不可，於是取利刃斷其蛇，一段段置於地，彎彎然不展。繳勒悶絶，因而失暗，旬日而卒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五九〉

瞿塘峽

有人遊於瞿塘峽，時冬月，草木幹枯，有野火燎其峰巒，連山跨谷，紅焰照天。忽聞岩崖之間，若大石崩墜，鞫磕然有聲，遂駐足伺之。見一物圓如大囷，碨一作「碣」至平地，莫知其何物也。細而看之，乃是一蛇也。遂剖而驗之，乃蛇吞一鹿，在於腹內，野火燒然，墮於山下。所謂巴蛇吞象，信而有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五九〉

南人捕鴈

鴈宿於江湖之岸，沙渚之中，動計千百，大者居其中，令鴈奴圍而警察。南人有采捕者，俟其天色陰暗，或無月時，於瓦罐中藏燭，持棒者數人，屏氣潛行。將欲及之，則略舉

燭，便藏之。鴈奴驚叫，大者亦驚，頃之復定。又欲前舉燭，鴈奴又驚。如是數四，大者怒啄鴈奴。秉燭者徐徐逼之，更舉燭，則鴈奴懼啄，不復動矣。乃高舉其燭，持棒者齊入群中，亂擊之，所獲甚多。昔有淮南人張凝評事話之，此人親曾采捕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六二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、《履齋示兒編》卷一五、《事文類聚後集》卷四六〉

鶯

頃年，有人取得黃鶯雛，養於竹籠中。其雌雄接翼，曉夜哀鳴於籠外，絶不飲喙。乃取雛置於籠外，則更來哺之，人或在前，略無所畏。忽一日，不放出籠，其雄雌繚繞飛鳴，無從而入，一投火中，一觸籠而死。剖腹視之，其腸寸斷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六三〉

崔梲

晉太常卿崔梲遊學時，往至姑家，夜與諸表昆季宿於學院。來晨，姑家方會客，夜夢十九人皆衣青緑，羅拜具告求生，詞旨哀切。崔曰：「某方閑居，非有公府之事也，何以相告？」咸曰：「公但許諾，某輩獲全矣。」崔曰：「苟有階緣，固不惜奉救也。」咸喜躍再拜而退。既寤，盥櫛束帶，至堂省姑，見缶中有水而泛鱉焉。數之，大小凡十九，計其衣色，亦略同也。遂告於姑，具述所夢，再拜請之。姑亦不阻，即命僕夫置於器中，躬詣水次放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六七、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老蛛

泰嶽之麓有岱嶽觀，樓殿咸古制，年代寢遠。一夕大風，有聲轟然，響震山谷。及旦視，即經樓之陊也。樓屋徘徊之中，雜骨盈車，有老蛛在焉。形如矮腹五升之茶鼎，展手足則周數尺之地矣。先是側近寺觀，或民家，亡失幼兒，不計其數，蓋悉罹其啗食也。多有網於其上，或遭其黏然縻絆，而不能自解而脱走，則必遭其害矣。於是觀主命薪以焚之，臭聞十餘里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七九〉

水蛙

徐之東界，接沂川，有溝名盤車，相傳是奚仲試車之所〈徐有奚仲墓。山上亦有試車處。石上輒深數尺〉。溝有水，水有蛙，可大如五石甕，目如碗。昔嘗有人，於其項上得藥，服之度世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七九〉

螽斯

蝗之爲孽也，蓋沴氣所生，斯臭腥。或曰：魚卵所化。每歲生育，或三或四，每一生，其卵盈百。自卵及翼，凡一月而飛。故《詩》稱螽斯子孫眾多，螽斯即蝗屬也。羽翼未成，跳躍而行，其名曰蝻。晉天福之末，天下大蝗，連歲不解。行則蔽地，起則蔽天，禾稼草木，赤地無遺。其蝻之盛也，流引無數，甚至浮河越嶺，逾池渡塹，如履平地，入人家舍，莫能制禦。穿戶入牖，井溷填咽，腥穢床帳，損吃書衣，積日連宵，不勝其苦。鄆城縣有一農家，豢豕十餘頭，時於陂澤間。値蝻大至，群豢豕躍而啖食之，斯須腹飫，不能運動。其蝻又饑，唼吃群豕，有若堆積。豕竟困頓，不能禦之，皆爲蝻所殺。至癸卯年，其蝗皆抱草木而枯死，所爲天生殺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七九、《永樂大典》卷四九〇〉

蝻化

己酉年，將軍許敬遷奉命於東洲按夏苗，上言稱於陂野間，見有蝻生十數里。才欲打捕，其蟲化爲白蛺蝶，飛去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七九〉

新羅

六軍使西門思恭，常銜命使於新羅，風水不便，累月漂泛於滄溟，罔知邊際。忽南抵一岸，亦有田疇物景，遂登陸四望。俄有一大人，身長五六丈，衣裾差異，聲如震雷，下顧四門，有如驚歎。於時以五指撮而提行百餘里，入一岩洞間，見其長幼群聚，遞相呼集，競來看玩，言語莫能辨，皆有歡喜之容，如獲異物。遂掘一坑而置之，亦來看守之。信宿之後，遂攀緣躍出其坑，逕尋舊路而竄。才跳入船，大人已逐而及之矣，便以巨手攀其船舷。於是揮劍，斷下三指，指粗於今槌帛棒。大人失指而退，遂解纜。舟中水盡糧竭，經月無食，以身上衣服，吃而啖之。後得達北岸，遂進其三指，漆而藏於內庫。洎拜主軍，寧以金玉遺人，平生不以飲饌食客，爲省其絶糧之難也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八一〉

番禺

廣州番禺縣常有部民諜訴云：「前夜亡失蔬圃，今認得在於某處，請縣宰判狀往取之。」

有北客駭其説，因詰之。民云：「海之淺水中有藻荇之屬，被風吹沙，與藻荇相雜。其根既浮，其沙或厚三五尺處，可以耕墾，或灌或圃故也。夜則被盜者盜之百餘里外，若桴筏之乘流也。」以是植蔬者，海上往往有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八三、《能改齋漫録》卷一四〉

南州

王蜀有劉隱者，善於篇章。嘗説：少年齎益部監軍使書，索於黔巫之南，謂之南州。州多山險，路細不通乘騎，貴賤皆策杖而行，其囊橐悉皆差夫背負。夫役不到處，便遣縣令主簿自荷而行。將至南州，州牧差人致書迓之。至則有一二人背籠而前，將隱入籠內，掉手而行。凡登山入穀，皆絶高絶深者。日至百所，皆用指爪攀緣，寸寸而進。在於籠中，必與負荷者相背而坐，此即彼中車馬也。洎至近州，州牧亦坐籠而迓於郊。其郡在桑林之間，茅屋數間而已。牧守皆華人，甚有心義。翌日，牧曰：「須略謁諸大將乎？」遂差人引之衙院。衙各相去十餘里，亦在林木之下，一茅齋，大校三五人，逢迎極至。於是烹一犢兒，乃先取犢兒結腸中細糞，置在盤筵，以箸筋和調在醯中，方餐犢肉。彼人謂細糞爲聖薤，若無此一味者，即不成局筵矣。諸味將半，然後下麻蟲裹蒸。裹蒸乃取麻蕨蔓上蟲，如今之刺猱者是也，以荷葉裹而蒸之。隱勉強餐之，明日所遺甚多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八三〉

馮宿

馮宿，文宗朝揚曆中外，甚有美譽，垂入相者數矣。又能曲事北司權貴，咸得其懷心焉。一日晚際，中尉封一合，送與之。開之，有烏巾二頂，暨甲煎麵藥之屬。時班行結中貴者，將大拜，則必先遺此以爲信。馮大喜，遂以先呈相國楊嗣復，蓋常佐其幕也。馮又性好華楚鮮潔，自夕達曙，重衣數襲，選駿足數疋，鞍韉照地，無與比。馮以既有的信，即不宜序班，欲窮極稱愜之事，遂修容易服而入。至幕次，吏報有按，則偽爲不知。比就，果有按，謁者捧麻，必相也。將宣，則謁者向殿，執敕罄折，朗呼所除拜大僚之姓名。既而大呼曰：「蕭仿！」馮乃驚仆於地，扶而歸第，得疾而卒。蓋其夕擬狀，將付學士院之時，文宗謂近臣曰：「馮宿之爲人，似非沉靜。蕭仿方判鹽鐵，朕察之，頗得大臣之體。」遂以易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四九八〉

孟乙

徐之蕭縣，有田民孟乙者，善網狐狢，百無一失。偶乘暇，持槩行曠野。會日將夕，見道左數百步，荒塚巋然，草間細逕，若有人跡，遂入之。以槩於黑暗之處攪之，若有人捉拽之，不得動。問：「爾鬼耶人耶，怪耶魅耶，何故執吾槩而不置？」暗中應曰：「吾人也。」乃命出之，具以誠告云：「我姓李，昨爲盜，被繫兗州軍候獄。五木備體，捶楚之處，瘡痏遍身。因伺隙逾獄垣，亡命之此，死生唯命焉。」孟哀而將歸，置於復壁中，後經赦乃出。孟氏以善獵知名，飛走之屬，無得脫者。一旦荒塚之中，而得叛獄囚以歸，聞者皆大笑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五〇〇〉

振武角抵人

光啟年中，左神策軍四軍軍使王卞出鎮振武，置宴。樂戲既畢，乃命角抵。有一夫甚魁岸，自鄰州來此較力，軍中十數輩軀貌膂力，悉不能敵。主帥亦壯之，遂選三人，相次而敵之，魁岸者俱勝，帥及座客稱善久之。時有一秀才坐於席上，忽起告主帥曰：「某撲得此人。」主帥頗駭其言。所請既堅，遂許之。秀才降階，先入廚，少頃而出，遂掩綰衣服，握左拳而前。魁梧者微笑曰：「此一指必倒矣。」及漸相逼，急展左手示之，魁岸者懵然而倒，合座大笑。秀才徐步而出，盥手而登席焉。主帥詰之：「何術也？」對曰：「頃年客遊，曾於道店逢此人，才近食柀，踉蹌而倒。有同伴曰：『怕醬，見之輒倒。』某聞而誌之。適詣設廚，求得少醬，握在手中。此人見之，果自倒，聊助宴設之歡笑耳。」有邊岫判官，目睹其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五〇〇。《説郛》弓四八〉

薛昌緒

岐王李茂貞霸秦隴也，涇州書記薛昌緒爲人迂僻，稟自天性，飛文染翰，即不可得之矣。與妻相見亦有時，必有禮容，先命女僕通轉，往來數四，可之，然後秉燭造室。至於高談虛論，茶果而退，或欲詣幃房，其禮亦然。嘗曰：「某以繼嗣事重，輒欲卜其嘉會，必候請而可之。」及從涇帥統眾於天水，與蜀人相拒於青泥嶺。岐眾迫於輦運，又聞梁人入境，遂潛師宵遁，頗懼蜀人之掩襲。涇帥臨行，攀鞍忽記曰：「傳語書記，速請上馬。」連促之。薛在草庵下藏身，曰：「傳語太師，但請先行，今晨是某不樂日。」戎帥怒，使人提上鞍轎，捶其馬而逐之，尚以物蒙其面，云：「忌日禮不見客。」此蓋人妖也。秦隴人皆知之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五〇〇〉

康義誠

後唐長興中，侍衞使康義誠，常軍中差人於私宅充院子，亦曾小有笞責。忽一日，憐其老而詢其姓氏，則曰姓康，別詰其鄉土親族息胤，方知是父。遂相持而泣，聞者莫不驚異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五〇〇〉

帝羓

晉開運末，契丹主耶律德光自汴歸國，殂於趙之欒城。國人破其腹，盡出五髒，納鹽石許，載之以歸，時人謂之帝羓。〈《太平廣記》卷五〇〇〉

卷五

燕繼室害諸雛

詞臣奉職之餘，各話平生見聞。學士承旨王仁裕、學士張沆言範質：二燕巢於舍下，育數雛，已哺食矣。其雌者爲貓所搏，食之。雄者啁啾，久之方去。別與一燕爲匹而至，哺食如故。不數日，諸雛相次墮地，宛轉而僵。兒輩剖腹視之，則有蒺藜子盈於嗉中，蓋爲繼室者所害。凡有血氣之類，憎愛嫉妒之心，未嘗無也。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、《太平廣記》卷四六一〉

驢馬駒

驢馬駒子，隨母行。有在前者，有與母並者，有隨後者，因生時耳。月初生者在前，月半生者處中，月末生者居後。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醉入塚中

兗州有民家葬父母，外姻咸至。有女婿乘醉隨柩入塚中，地主不知，即掩塞之而去。翌日，主人復墓，隱隱聞塚內呼叫之聲，發而出之。云：「酒醒後，覺身在暗室，舉手捫壁，方寤在塚中。忽聞一丈夫、一老嫗私語云：『久在逆旅，今喜安居。』如相賀之意。有云：『何得有生人氣？取火照！』乃有火炬出柩旁，照見某，則云：『燒。』燒則火炬交至，須鬢俱焦落，燒人肌膚，不得甚痛楚，少頃方止。」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御史臺故事

御史臺故事，凡吏人參謁，亦無通讚，忽於階下齊拜，默默而退，謂之「鬼參」。又判案三道，判云「記資」二字，亦不曉其義，亦不知其所出。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中鱉毒

有人於河下獲鱉十數頭，甚肥嫩，烹而臛之，舉族共食。是夕俱斃，無一人免者，蓋中鱉毒耳。水族而處於陸地，固可疑也，君子飲食，宜慎之。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閣皂山

南中有閣皂山，山形如閣，山色如皂，故號閣皂山。乃葛仙翁得道之所，七十二福地。〈《能改齋漫録》卷九〉

芋牆

閣皂山一寺僧，甚專力種芋，歲收極多。杵之如泥，造塹爲牆。後遇大饑，獨此寺四十餘僧食芋塹以度凶歲。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按：前二則疑原爲一篇。

占水旱

上元夜，豎一丈竿於庭中，候月午，其影至七尺，大稔；六尺、八尺，小稔；九尺、一丈，有水；五尺，歲旱；三尺，大旱。又正月一日，於牛屋下驗牛，俱臥，則五穀難立苗；半臥半起，歲中平；牛若俱立，則五穀大熟。春甲子雨，多旱；秋甲子雨，多水。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、《歲時廣記》卷五、卷一二〉

顔魯公屍解

顔魯公遭難後十餘年，家僕於洛中見公衣白衫張蓋，歸城隅菜園。有破屋數間，僕隨之入拜。公懷中出金十兩，以寄其家，仍戒僕勿與人説。公之子函至前處，但見滿目榛蕪而已。時人皆云：「魯公屍解得道。」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按：《太平廣記》卷三二亦引此則，末注云：「出《仙傳拾遺》及《戎幕閑譚》、《玉堂閑話》。」殆據三書拼合而成，不盡據王書，茲附録於後：

顏真卿字清臣，琅琊臨沂人也。北齊黃門侍郎之推五代孫。幼而勤學，舉進士，累登甲科。真卿年十八九時，臥疾百餘日，醫不能愈。有道士過其家，自稱北山君，出丹砂粟許救之，頃刻即愈，謂之曰：「子有清簡之名，已誌金台，可以度世，上補仙官，不宜自沉於名宦之海。若不能擺脫塵網，去世之日，可以爾之形煉神陰景，然後得道也。」復以丹一粒授之，戒之曰：「抗節輔主，勤儉致身，百年外，吾期爾於伊洛之間矣。」真卿亦自負才器，將俟大用，而吟閱之暇，常留心仙道。既中科第，四命爲監察御史，充河西隴左軍城覆屯交兵使。五原有冤獄，久不決，真卿至，辨之。天時方旱，獄決乃雨，郡人呼爲御史雨。河東有鄭延祚者，母卒二十九年，殯於僧舍壖垣地。真卿劾奏之，兄弟三十年不齒，天下聳動。遷殿中侍御史、武部員外。楊國忠怒其不附己，出爲平原太守。安祿山逆節頗著，真卿托以霖雨，修城浚壕，陰料丁壯，實儲稟，佯命文士泛舟，飲酒賦詩。祿山密偵之，以爲書生不足虞也。無幾，祿山反，河朔盡陷，唯平原城有備焉。乃使司兵參軍馳奏，玄宗喜曰：「河北二十四郡，唯真卿一人而已，朕恨未識其形狀耳。」祿山既陷洛陽，殺留守李橙，以其首招降河北。真卿恐搖人心，殺其使者，乃謂諸將曰：「我識李憕，此首非真也。」久之，爲冠飾，以草續支體，棺而葬之。祿山以兵守士門，真卿兄杲卿爲常山太守，共破土門，十七郡同日歸順。推真卿爲帥，得兵二十萬，橫絶燕趙，詔加戶部侍郎、平原太守。時清河郡客李萼謁於軍前，真卿與之經略，共破祿山黨二萬餘人於堂邑。肅宗幸靈武，詔授工部尚書、御史大夫。真卿間道朝於鳳翔，拜憲部尚書，尋加御史大夫。彈奏黜陟，朝綱大舉。連典蒲州、同州，皆有遺愛。爲御史唐實所構，宰臣所忌，貶饒州刺史。復拜升州浙西節度使，徵爲刑部尚書。又爲李輔國所譖，貶蓬州長史。代宗嗣位，拜利州刺史。入爲戶部侍郎、荊南節度使，尋除右丞，封魯郡公。宰相元載私樹朋黨，懼朝臣言其長短，奏令百官凡欲論事，皆先白長官，長官白宰相，然後上聞。真卿奏疎極言之，乃止。後因攝祭太廟，以祭器不修言於朝，元載以爲誹謗時政，貶硤州別駕，復爲撫州、湖州刺史。元載伏誅，拜刑部尚書。代宗崩，爲禮儀使。又以高祖已下七聖謚號繁多，上議請取初謚爲定，爲宰相楊炎所忌，不行。改太子少傅，潛奪其權，又改太子太師。時李希烈陷汝州，宰相盧杞素忌其剛正，將中害之，奏以真卿重德，四方所瞻，使往諭希烈，可不血刃而平大寇矣，上從之。事行，朝野失色，李勉聞之，以爲失一國老，貽朝廷羞，密表請留，又遣人逆之於路，不及。既見希烈，方宣詔旨，希烈養子千餘人，雪刃爭前，欲殺之。叢繞詬罵，神色不動，希烈以身蔽之，乃就館舍。希烈因宴其黨，召真卿坐觀之，使倡優讞朝政以

爲戲。真卿怒曰：「相公，人臣也，奈何使小輩如此！」遂起。希烈使人問儀製於真卿，答曰：「老夫耄矣，曾掌國禮，所記者諸侯朝覲禮耳。」其後希烈使積薪庭中，以油沃之，令人謂曰：「不能屈節，當須自燒。」真卿投身赴火，其逆黨救之。真卿乃自作遺表、墓誌、祭文，示以必死。賊黨使縊之，興元元年八月三日也，年七十七。朝廷聞之，輟朝五日，謚文忠公，真卿四朝重德，正直敢言，老而彌壯，爲盧杞所排，身殃於賊，天下冤之。《別傳》云：真卿將縊，解金帶以遺使者曰：「吾嘗修道，以形全爲先。吾死之後，但割吾支節血，爲吾吭血。以紿之，則吾死無所恨矣。」縊者如其言。既死，復收瘞之。賊平，真卿家遷喪上京，啟殯視之。棺朽敗而屍形儼然，肌肉如生，手足柔軟，髭發青黑，握拳不開，爪透手背，遠近驚異焉。行及中路，旅櫬漸輕，後達葬所，空棺而已。《開天傳信記》詳而載焉。《別傳》又云：真卿將往蔡州，謂其子曰：「吾與元載俱服上藥，彼爲酒色所敗，故不及吾。此去蔡州，必爲逆賊所害，爾後可迎吾喪於華陰，開棺視之，必異於眾。」及是開棺，果睹其異。道士邢和璞曰：「此謂形仙者也。雖藏於鐵石之中，煉形數滿，自當擘裂飛去矣。」其後十餘年，顏氏之家自雍遣家僕，往鄭州徵莊租。回及洛京，此僕偶到同德寺，見魯公衣長白衫，張蓋，在佛殿上坐。此僕遽欲近前拜之，公遂轉身去。仰觀佛壁，亦左右隨之，終不令僕見其面。乃下佛殿，出寺去，僕亦步隨之。徑歸城東北隅荒菜園中，有兩間破屋，門上懸箔子，公便揭箔而入。僕遂隔箔子唱喏，公曰：「何人？」僕對以名，公曰：「入來。」僕既入拜，輒擬哭。公遽止之，遂略問一二兒侄了，公探懷中，出金十兩付僕，以救家費，仍遣速去：「歸勿與人説。後家內闕，即再來。」僕還雍，其家大驚。貨其金，乃真金也。顏氏子便市鞍馬，與向僕疾來省覲。復至前處，但滿眼榛蕪，一無所有，時人皆稱魯公屍解得道焉。

張守中詩

張守中秀才《蝴蝶詩》末句云：「今夜若棲芳草逕，爲傳幽意與王孫。」又曰：「薄命蘇秦頻去國，多情潘嶽旋悲秋。」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此處與襆頭分界

閩帥王審知猶子，善談笑。有書生色頗黑，因醉臥，王以朱筆題額曰：「此處與襆頭分界。」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劫鼠食倉

天復中，隴右大饑。其年，秋稼甚豐，將刈之間，大半無穗。有人就田破鼠穴而求，所獲甚多，於是家家窮穴，有獲五、七斛者，相傳謂之「劫鼠倉。」民間皆出田中求食，濟活甚眾。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火精

梁朝翰林學士任讚，居職數年，猶著朱紱。於案上題詩，梁主知之，命賜紫袍、金章。詩曰：「數年叨內署，衫色儼然傾。任讚字希度，知君是火精。」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蛇菌

湖南百姓，郊外得一菌，甚大，獻於府主。有僧曰：「此物甚毒，慎勿入口。」乃於所獲之處掘之，有蟄蛇千餘條。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假對

張傑滑稽，能爲假對。嘗與三人鼎坐，吟曰：「三人鐺腳坐，一夜掉頭吟。」又曰：「皂角樹頭懸拍板，葫蘆架上釣茶槌。」嘗取怒一武弁，傑曰：「大夫既欲行拳，小子不任憂惕。」〈《類説》卷五四〉

賀氏

兗州有民家婦，姓賀氏，里人謂之賀織女。父母以農爲業，其夫則負擔興販，往來州郡。賀初爲婦，未浹旬，其夫出外經求。每一出，數年方歸，歸則數日復出，不聞一錢濟其母，給其妻。家貧無賴，閭巷呼爲不孝之子，所得錐刀之利，別於他處供給小妻。賀知之，每夫還，但以忻然承事，飲食漱濯，必盡其力，未嘗微露風彩。言及小妻，及幹以衣食，其夫自以有所慚負，則必非理毆罵之，婦亦不之酬對。其姑老且病，凍餒切骨，婦則傭織以資之。所得傭直，盡歸其姑，已則寒不營衣，饑不飽食。姑又不慈，日有淩虐，婦復益加恭謹，下氣怡聲，以悅其意。雖暗室無人之所，亦無怨歎。夫嘗挈小妻至家，賀則以女弟呼之殷勤待之，略無慍色。賀爲婦二十餘年，其夫在家前後無半載，而能勤力奉養，始終無怨，可謂賢孝矣。此婦生於窮賤之門，口不知忠信之言，耳不聞禮義之訓，而能如此，雖古之淑哲，無以過也。故曰：「十室之邑，必有忠信。」斯言不

謬矣，書之以備鑒戒。〈《厚德録》卷二、又《太平廣記》卷二七一〉

廣王全昱

骰子數匝，廣王全昱忽駐不擲，顧而白梁祖，再呼「朱三」，梁祖動容。廣王曰：「你愛他爾許大官職，久遠家族得安否？」於是大怒，擲戲具於階下，抵其盆而碎之，喑嗚眥睚，數日不止。〈《資治通鑒考異》卷二八〉

葛黨刀

唐詩多用吳鉤，刀名也，刀彎。今南蠻名之曰葛黨刀。〈《海録碎事》卷一四〉

隗囂宮

秦川城北絶頂之上有隗囂宮，宮頗宏敞壯麗，今爲壽山寺。寺有三門，門限琢青石爲之，瑩徹如琉璃色。余嘗待月納涼，夕處朝遊，不離於是。爾後入蜀，蜀有道士謂餘曰：「隗宮石門限下詩記之乎？」餘曰：「餘爲孩童，迨乎壯年，遊處於此，未嘗見有詩。」道士微哂曰：「子若復遊，但於石門限下土際求之。」丙戌歲，蜀破還秦，至則訪求之，果得一絶云：「清溪道士人不識，上天下天鶴一隻。洞門深鎖玉窗間，滴露研朱點《周易》。」詳觀此篇，飄飄然有神仙體裁，遠近詞人競來諷味，那知道士非控鯉駕鶴之流乎？奇哉！奇哉！〈《竹莊詩話》卷二一〉

此五代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